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光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秋连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存在行业周期波动风险、存货跌价风险、环保风险等，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一、公司信息.....	8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8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8
四、注册变更情况.....	8
五、其他有关资料.....	9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9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0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10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11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3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13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5
四、主营业务分析.....	17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25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25
七、投资状况分析.....	27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30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31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32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32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35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36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7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37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37
三、同业竞争情况.....	38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38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9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49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51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51
九、公司员工情况.....	51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53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53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53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54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54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55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6
一、重大环保问题.....	56
二、社会责任情况.....	60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6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1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61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83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83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83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83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83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83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83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84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84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84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85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85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86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89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91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96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7
一、股份变动情况.....	97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98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99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102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4
一、企业债券.....	104
二、公司债券.....	104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105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106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106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106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106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6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7
一、审计报告.....	107
二、财务报表.....	111
三、公司基本情况.....	133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33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33
六、税项.....	158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59
八、研发支出.....	194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94
十、政府补助.....	195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96
(一) 信用风险.....	196
(二) 流动性风险.....	198
(三) 市场风险.....	199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200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01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205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6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207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208
十八、补充资料.....	214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3 年年度报告文本。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湖南白银	指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金贵银业	指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曾用名）
贵龙再生	指	郴州市贵龙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
金贵物流	指	郴州市金贵物流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贵国际	指	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福银贵	指	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子公司
金和矿业	指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俊龙矿业	指	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诚检测	指	郴州市贵诚检测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尚进供应链	指	郴州市尚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宝山矿业	指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期未纳入合并报表）
中科金贵气体	指	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合资公司（占股比例 34%）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	指	
阳极泥	指	在铅锌铜电解冶炼过程中，附着于残阳极表面或沉淀在电解槽底的不溶性泥状物，其中富集了贵金属、稀有金属和其他有价金属，是公司提炼白银等有价金属的主要原材料
银精矿	指	有色金属工业生产过程中的中间产品。银精矿质量标准尚未颁布，目前按原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1988）中色财字第 0596 号文：暂定银大于 3,000g/t 的精矿为银精矿，含银 1,000-3,000g/t 的铜、铅精矿为银铜、银铅混合精矿
粗银	指	含银量为 30%-99.9% 的矿银、冶炼初级银产品以及回收银
电解铅	指	用电解方法加工粗铅生产的精铅
铅精矿	指	经选矿后，金属铅成分达到 45% 以上的精矿
粗铅	指	不符合国家商品铅标准、含有一定数量杂质的金属铅
铅精矿	指	经选矿后，金属铅成分达到 45% 以上的精矿
粗铅	指	不符合国家商品铅标准、含有一定数量杂质的金属铅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湖南白银	股票代码	002716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金贵银业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湖南白银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HUNAN SILVE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UNAN SILVER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光梅		
注册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23038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办公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23038		
公司网址	http://www.jingui-silver.com/		
电子信箱	jinguizq@jingui-silver.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志勇	袁剑
联系地址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 1 号
电话	0735-6663071	0735-2659812
传真	0735-2659812	0735-2659812
电子信箱	zyyjgy@163.com	yuanjianwin@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2020 年 11 月 5 日，郴州中院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并

	<p>指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担任管理人（以下简称“管理人”），负责重整各项工作。2020年11月30日，公司管理人与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签署了《重整案投资协议书》确定了本次的重整的投资人。2020年12月14日，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共同作为公司投资人参与公司重整。2020年12月28日，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19.68%的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由曹永贵变更为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p> <p>2022年，公司筹划向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有色集团”）、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黄金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同时拟向有色集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2024年，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号），2024年2月8日完成了资产过户，2024年2月29日股份完成划转（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湖南有色集团、黄金集团分别持有公司289,204,302股股份、191,644,339股股份，分别占公司总股份的10.75%和7.12%，合计持股比例为17.87%，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湖南有色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p>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生军、贺胜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营业收入（元）	5,139,090,733.56	3,393,727,067.71	51.43%	1,989,359,32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0,687,611.48	-167,024,100.79	3.79%	14,935,887.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9,371,861.29	-197,625,222.51	24.42%	-102,277,90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62,399,710.32	521,271,577.50	-111.97%	-549,650,789.90

流量净额（元）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8	12.50%	0.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8	12.50%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21%	-8.67%	-0.54%	0.75%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4,186,799,550.62	4,112,348,902.33	1.81%	4,156,060,71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48,476,606.24	1,840,244,697.85	-10.42%	2,010,726,136.6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5,139,090,733.56	3,393,727,067.71	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0,029,060.28	5,407,627.16	其中房租收入 369.51 万元；销售水电、材料收入 590.42 万元；其他收 42.98 万元。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5,129,061,673.28	3,388,319,440.55	主业收入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92,965,974.03	900,111,885.20	1,486,828,443.90	1,659,184,43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083,987.78	-2,876,954.12	-11,102,490.04	-141,624,17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94,589.18	-4,721,660.82	-12,506,479.57	-124,849,131.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263,068.63	-18,184,727.25	26,271,731.18	55,776,354.3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112,417.24	2,035,502.34	2,242,537.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198.07	737,700.00	10,186,799.2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06,290.00	455,665.89		
债务重组损益	1,187,387.75	37,353,516.35	91,816,624.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3,208.77	-9,981,262.86	12,731,594.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214.4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9,019.66	
合计	-11,315,750.19	30,601,121.72	117,213,789.50	--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系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重新计算。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处行业为有色金属冶炼，从事的主要业务为高纯银、电解铅、黄金、电积铜、银制品等有色金属及贵金属产品的冶炼和销售。公司立足有色金属行业白银主业，经过近 20 年的市场探索和发展，形成了以白银为核心的“全产业链+”经营与综合回收的盈利模式。

从全球宏观经济环境来看，美国公布的经济数据如新屋开工率、营建许可等显示出一定的疲软态势，这导致美元指数弱势调整，进而对贵金属价格产生了一定的支撑作用。此外，通胀、零售、工业生产等数据的公布也对贵金属市场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国内商品期货市场中的贵金属品种呈现出一定的上涨趋势，沪金 2023 年整体在 408-486 元/克区间持续走强，并不断刷新历史新高；沪银 2023 年整体在 4,800-6,400 元/千克区间，呈现震荡上行行情；铅价走势波动扩大，整体在 15,000 元/吨-17,500 元/吨区间，年末接近低位区域。

近年来，光伏行业是国家大力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重点支持。我国光伏装机量大幅增长，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光伏市场及光伏组件供应商，光伏银粉银浆对白银有巨大的需要，白银及白银深加工产品的市场发展空间广阔。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从富含银的铅精矿及铅冶炼废渣废液中综合回收白银及铅、金、铋、锑、锌、铜、铟、钯等多种有色金属”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

是以白银冶炼和深加工为主，配套铅冶炼，并综合回收金、铋、锑、锌、铜、铟、钯等有色金属。公司的主要产品是白银和电铅，是我国白银生产出口的重要基地之一。

白银作为贵金属，在历史上曾经与黄金一样作为重要的货币物资，具有储备职能，曾经作为基础货币使用，是国际间支付的重要手段。除作为货币使用以外，制作银器和首饰也是白银的传统用途之一。

随着现代工业的发展，白银的用途越来越多的面向工业领域，白银由于具有优良的常温导电性、导热性、反射特性、感光成像特性、抗菌消炎特性等物理化学特性，作为催化剂、导电触电极材料以及抗微生物剂等，被广泛应用于电子、可再生能源、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以及医疗卫生等工业领域。未来白银将在工业领域的新应用中扮演更加重要的角色。公司产品主要用途如下：

产品名称	主要用途
白银	广泛应用于电子计算机、胶片、工艺品、电话、供电、电视机、电冰箱、雷达、制镜、热水瓶胆等制造领域。银粉用作电器设备的防腐蚀涂料。微粒银具有很强的杀菌作用，除能医治伤口外，在太空船上可用作净水剂。货币属性保值增值。
电解铅	主要用于制造铅酸蓄电池、电缆包衣、氧化铅和铅材。另外，电解铅还用作设备内衬、轴承合金、低熔合金、焊料、活字合金、放射性和射线的防护层等。
黄金	广泛应用于电子电器工业、航空航天、装饰、医药等领域。货币属性保值增值。
硫酸	主要用于硫酸铵、过磷酸钙、磷酸、硫酸铝、二氧化钛、合成药物、合成染料、合成洗涤剂制造领域。
铋	铋可制低熔点合金，用于自动关闭器或活字合金中；碳酸氧铋和硝酸氧铋用于治疗皮肤损伤和肠胃病；在分析化学中用于检测 Mn。
铜	广泛地应用于电气、轻工、机械制造、建筑工业、国防工业等领域。

公司产品主要为白银、电铅、黄金及其他综合回收产品，属于有色金属冶炼行业。行业产能、价格走势、行业波动受国际及国内宏观经济环境、上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期货及现货市场波动的影响较大。经营业绩对有色金属

价格较为敏感，有色金属价格走势决定了相关原材料成本、存货价值及产成品销售价格。作为全国白银行业龙头企业，自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一直围绕白银及白银原料中多金属资源的综合回收进行生产和销售。公司围绕以白银清洁冶炼加工及资源综合回收为核心的全产业链，加强管理、苦练内功，不断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和工艺研发能力，向科技要效益、降成本、提升资源综合回收水平。公司独创全球领先的清洁无砷炼银技术，解决了困扰白银冶炼千年的砷害难题；“液态渣直接还原节能改造与余热发电工程”竣工投产，标志着公司铅冶炼工艺技术和装备再上了一个新的台阶，达到行业先进水平，进一步凸显并巩固了公司白银产业链的先进性和稳定性，显著降低了生产成本。募投项目“5万吨铅冰铜渣资源回收项目”采用自主研发行业领先的“氧压酸浸——旋流电解”新工艺，具有投资少、资源利用高、环境效益好、经济效益高、工艺流程简单等特点，项目的投产，推动了我公司延伸产业链、扩大产能、创建循环经济等工作的发展，增强了公司的发展后劲和市场竞争力。公司在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延伸产业链的行动上不断改进生产工艺，完善生产流程，开展清洁生产，使企业的“科技、环保”内涵进一步增强。为公司的未来发展提供了更加强劲的新动能。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湖南省国有股东支持优势

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变更为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实际控制人变更为湖南省国资委。有色集团主营业务为有色产业矿山开采、矿石冶炼、材料加工、有色金属回收、固废治理和投融资等，是湖南省有色产业链的主要企业，拥有大量的冶炼技术和经营管理人才。湖南有色集

团将在公司未来的发展中提供业务、资源、人才及财务支持，有利于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二）政策和区位优势

郴州是“中国有色金属之乡”“中国银都”，有色金属产业是郴州重点支持发展产业。目前，郴州市正在全面对接湖南省“十四五”规划和有关政策，全力将郴州建成“全国重要的有色金属新材料基地”，把大力发展稀贵金属产业作为郴州贯彻湖南省委“三高四新”战略的重要抓手。湖南白银综合厂和科技厂位于郴州高新区及湖南省自贸实验区郴州片区内，是国内和省内外产业发展“先行先试”试点区，新一届市委市政府求发展的意识强烈，营商环境优越，招商引资政策条件优越，为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保障。

（三）完备的产业布局与技术优势

公司已基本经形成“铅锌银矿产资源探采选(上游)—10万吨铅、2000吨银及多金属冶炼综合回收(中游)—白银系列产品精深加工(下游)”的一体化生产体系和全产业链布局，现有生产体系的技术经济指标已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完全具备产业整合优化升级基础条件。公司持有有效专利授权 100 余件，均为有色金属-白银冶炼领域高效分离/提纯、节能环保清洁生产、多金属复杂伴生资源综合利用以及冶炼无害化、自动化处理等关键技术，均系国家和地方重点支持发展的技术与产业领域，未来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前景广阔。

（四）品牌优势

公司所生产的“金贵牌”高纯银锭是上海期货交易所和伦敦期货交易所（LBMA）交割品牌，质量稳定在国家 1#银标准，纯度达 99.995%，畅销英、

美、欧盟、日韩及东南亚等地区国际金属交易市场，高纯银、高纯铅产品获“湖南名牌产品”称号。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公司以“学先进、补短板、强管理、增效益”为目标，积极推动生产经营、安全环保、风险防控等重点工作，有力实现了各项目标任务。

（一）生产经营稳中有进

2023 年，公司努力克服原料采购紧张等不利因素，顺利完成年度检修，加强采购、生产、销售有机衔接，生产经营有序推进。报告期内，生产电银 592.99 吨，同比增长 106.58%；生产电铅 68,318.35 吨，同比减少 15.14%；生产黄金 1,979.99 公斤，同比增长 92.67%；生产硫酸 69,565.22 吨，同比增长 2.07%；生产粗铋 2,236.57 吨，同比减少 30.59%。

（二）安全环保持续稳定

公司先后完成余热发电节能改造项目、二氧化硫在线监测系统更新升级、贵金属冶炼及环保设施整体更新改造，正在实施废水升级改造及烟气深度治理项目，公司在环保方面的竞争力明显提升。层层压实安全环保责任，落实票证制度，严查严处不规范行为，夯实安环管理基础。组织培训 27 次，1282 人次。组织开展安全环保应急演练 3 次。实行安全环保挂牌制，并将安全生产纳入员工月度绩效考核，与薪酬挂钩，效果明显。全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事故。

（三）科技创新效果显著

全面加强硝酸银生产管控，硝酸银品质从分级纯提升为优级纯，并能保持持续稳定；全面梳理优化提钼工序，将洗残极板、布袋的洗水和电解液净化渣用于提钼原料，严控提钼原液酸度，钼直收率从 55%达到 75%以上；分金提纯工艺中取消金泥高温煮硫酸程序，优化了生产操作工艺，有效防范环保和作业风险；完成余热发电节能技改项目，实现扭亏为盈，每年可实现毛利润约 400 万元；推行全流程金属平衡管理，推动小改小革和强化日常监管，铅金银等有色金属直回收率显著提升。

（四）重大资产重组有序推进

公司按湖南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抢抓发展机遇，与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作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完成了公司的内部审核程序并向深交所提交了全套申报材料。同时，公司收到了湖南省国资委《关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和配套融资有关事项的批复》及郴州市国资委《关于金贵银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并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经深交所重组委审核通过，2024 年 2 月初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及配套募集资金的股份登记及上市手续，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控人变更为湖南省国资委。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5,139,090,733.5	100%	3,393,727,067.7	100%	51.43%

	6		1		
分行业					
有色金属冶炼	5,139,090,733.56	100.00%	3,393,727,067.71	100.00%	51.43%
分产品					
电银	2,671,134,607.21	51.98%	1,417,378,815.31	41.76%	88.46%
银深加工产品	263,970,411.29	5.14%	114,349,899.44	3.37%	130.84%
金	903,223,926.74	17.58%	389,123,236.48	11.47%	132.12%
电铅	938,321,805.83	18.26%	1,070,910,197.70	31.56%	-12.38%
综合回收产品	353,360,798.34	6.88%	391,450,142.15	11.53%	-9.73%
其他	9,079,184.15	0.18%	10,514,776.63	0.31%	-13.65%
分地区					
境内	5,139,090,733.56	100.00%	3,274,177,473.20	96.48%	56.96%
境外			119,549,594.51	3.52%	-100.00%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139,090,733.56	100.00%	3,393,727,067.71	100.00%	51.4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有色金属冶炼	5,139,090,733.56	5,050,972,756.68	1.71%	51.43%	49.12%	1.52%
分产品						
电银	2,671,134,607.21	2,622,569,658.87	1.82%	88.46%	83.77%	2.50%
金	903,223,926.74	880,846,805.85	2.48%	132.12%	131.27%	0.36%
电铅	938,321,805.83	1,022,948,274.87	-9.02%	-12.38%	-11.31%	-1.32%
分地区						
境内	5,139,090,733.56	5,050,972,756.68	1.71%	56.96%	54.55%	1.5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139,090,733.56	5,050,972,756.68	1.71%	51.43%	49.12%	1.5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白银	销售量	吨	536.08	304.91	75.82%
	生产量	吨	592.99	287.05	106.58%
	库存量	吨	3.82	1.09	250.46%
电铅	销售量	吨	68,011.59	80,311.73	-15.32%
	生产量	吨	68,318.35	80,509.21	-15.14%
	库存量	吨	157.644	86.68	81.87%
黄金	销售量	公斤	2,018.54	1,027.65	96.42%
	生产量	公斤	1,979.99	1,027.65	92.67%
	库存量	公斤	54.45	168.59	-67.7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白银、黄金生产量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 106.58%、92.67% 主要系本报告期在采购环节方面增加了原材料含银及含金金属的采购供应，扩大了银、金产品的规模效益，本报告白银、黄金生产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本报告期白银、黄金销售量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 75.82%、96.42%，主要系本报告期在原材料增加了含银及含金金属的采购供应，扩大了银、金产品的规模，生产销售联动，优化了销售结构，本报告白银、黄金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本报告期白银、电铅、黄金库存量的变动主要系公司库存产品基本上适时销售，货物的销售基于客户提货的要求，一般结存的数量均不大。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铅精矿、含银物料、粗铅、粗银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41,234.25	241,234.25	241,234.25	0	是	
铅精矿、粗银、细焙砂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	26,701.29	26,701.29	26,701.29	0	是	
铅精矿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1,079.07	21,079.07	21,079.07	0	是	

细焙砂	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201.77	201.77	201.77	0	是	
-----	--------------	--------	--------	--------	---	---	--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银	营业成本	2,622,569,658.87	51.93%	1,427,085,370.21	42.13%	83.77%
银深加工产品	营业成本	252,438,982.48	5.00%	123,970,962.55	3.66%	103.63%
金	营业成本	880,846,805.85	17.44%	380,880,348.43	11.24%	131.27%
电铅	营业成本	1,022,948,274.87	20.25%	1,153,420,492.63	34.05%	-11.31%
综合回收产品	营业成本	261,870,092.21	5.18%	293,153,086.34	8.65%	-10.67%
其他	营业成本	10,298,942.40	0.20%	8,633,296.63	0.25%	19.29%

说明

营业成本项目	2023 年占比	2022 年占比
主材	93.17%	90.3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809,314,203.43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4.6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永兴贵研资源有限公司	1,009,968,698.02	19.65%
2	济源市浩聚贸易有限公司	1,005,747,013.96	19.57%
3	天津远目贸易有限公司	324,992,298.02	6.32%
4	上海九石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258,444,828.48	5.03%
5	广州银鑫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10,161,364.95	4.09%
合计	--	2,809,314,203.43	54.6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客户中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214,403,933.0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0.5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5.2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412,342,520.12	46.12%
2	郴州环丰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1,094,910,161.87	20.93%
3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	267,012,943.00	5.10%
4	湖南瀚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29,347,653.20	4.38%
5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10,790,654.84	4.03%
合计	--	4,214,403,933.03	80.5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146,767.19	3,677,908.27	39.94%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大幅增长，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00,122,792.77	105,583,323.31	-5.17%	
财务费用	96,932,052.85	79,190,729.01	22.40%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金和矿业预收货款计提的利息及郴投供应链公司的资金使用费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553,169.59	4,564,936.49	-0.26%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含硒酸泥资源化利用关键技术攻关	通过湿法或火法把铅泥渣中的硒提炼成粗硒，粗硒可外售，也可继续加工成二氧化硒或硒锭产品出售。	拉通湿法浸出工艺流程，授权发明专利一项，完成部分中试设备采购。	形成一套自主研发含硒酸泥的先进工艺，建成一条处理含硒酸泥的生产线。	拓宽公司稀有金属回收种类，达产后年产粗硒超 40 吨，年效益超 300 万元。
真空蒸馏-区域熔炼制备 7N 高纯碲关键技术攻关	提升高纯碲制备过程中杂质脱除效率及深度，突破高纯碲制备技术及装备现存瓶颈，提升公司碲产品附加值。	与高效科研院所确立合作关系，完成前期企业和文献调研准备，制定并完成部分小试工作。	建成一条 7N 高纯碲生产线。	推动公司转型升级及高质量发展，达产后年产 7N 碲 200 千克，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
银基新材料及配套硝酸银项目	开展银基材料制备技术攻关，设计银基新材料全套设备，建成高品质硝酸银及银粉银浆生产线，产出分析纯硝酸银、超细银粉及电子银浆。	完成项目资料搜集工作，推进可研报告编制及相关前期工作的准备。	建成高品质硝酸银、超细银粉、电子银浆生产线。	提升公司利润，进一步延伸银精深加工产业链和价值链。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64	99	-35.3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0.85%	27.27%	-6.4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1	30	-63.33%
硕士	2	5	-60.00%
大专	30	41	-26.83%
中专及以下	21	23	-8.7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4	6	-33.33%
30~40 岁	30	44	-31.82%
40 岁以上	30	49	-38.78%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4,553,169.59	4,564,936.49	-0.2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0.09%	0.13%	-0.0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75,742,453.34	3,807,840,930.73	51.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8,142,163.66	3,286,569,353.23	7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99,710.32	521,271,577.50	-111.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200.00	110,648,695.89	-99.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73,726.85	140,561,238.28	-80.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38,526.85	-29,912,542.39	8.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931,608.02	-1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923,660.67	833,754,254.96	-70.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23,660.67	-325,822,646.94	24.8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745,502.39	165,563,905.38	-302.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及流出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 51.68%和 77.64%，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51.43%，相关销售商品收到的金及购买商品支出的现金、结存的存货均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流入及流出分别较上年同期减少 99.79%和 80.31%，主要系本年发生理财产品到期回收的现金较上年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00%，主要系本期未发生城投供应链垫付采购商品资金所致；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 70.62%，主要系本期发生归还城投供应链垫付采购商品资金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末结存的存货较期初增加及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所致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0,740,171.32	2.17%	426,534,628.52	10.37%	-8.20%	
应收账款	1,782,388.37	0.04%	1,671,252.34	0.04%	0.00%	
存货	1,685,600,787.97	40.26%	1,169,784,628.36	28.45%	11.81%	
投资性房地产	111,568,437.56	2.66%			2.66%	
固定资产	950,431,300.68	22.70%	1,109,472,091.20	26.98%	-4.28%	
在建工程	3,299,240.40	0.08%	49,748,278.69	1.21%	-1.13%	
使用权资产	14,688,942.03	0.35%	884,769.58	0.02%	0.33%	
合同负债	78,856,941.33	1.88%	40,297,111.19	0.98%	0.90%	
长期借款	344,824,973.96	8.24%	692,157,188.50	16.83%	-8.59%	
租赁负债	12,637,898.01	0.30%	433,275.91	0.01%	0.29%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2. 衍生金融资产	6,751,200.00	232,800.00	6,486,795.00		1,405,890,980.00	1,442,435,405.00		578,080.00
金融资产小计							578,080.00	578,080.00
上述合计	6,751,200.00	232,800.00	6,486,795.00		1,405,890,980.00	1,442,435,405.00		578,080.00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424,177.63	3,424,177.63	特定用途	管理人账户、保证金户余额等
投资性房地产	63,589,180.32	45,394,274.97	抵押、查封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固定资产	519,905,685.02	278,638,330.28	抵押、查封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无形资产	1,358,311,473.10	1,146,644,689.27	抵押、查封	借款抵押、司法查封
合计	1,945,230,516.07	1,474,101,472.15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7,673,726.85	140,561,238.28	-80.3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上交所白银期货-光大期货	0	0	0	0	759.12	760.48	0	0.00%
上交所白银期货-中信建投	-163.3	-163.3	3.27	99.06	23,842.82	18,111.12	0	0.00%
上交所白银期货-宏源期货	-511.82	-511.82	13.88	497.94	98,648.8	79,441.31	0	0.00%
上交所白银期货-大有期货	0	0	6.13	51.68	17,338.36	45,930.64	57.81	0.04%

合计	-675.12	-675.12	23.28	648.68	140,589.1	144,243.55	57.81	0.04%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p>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p> <p>(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p> <p>(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的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不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p> <p>(3) 套期会计处理</p> <p>1) 公允价值套期</p> <p>①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p> <p>② 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p> <p>2) 现金流量套期</p> <p>①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A.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B.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p> <p>②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p> <p>③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p>							

	<p>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p> <p>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末发生重大变化。</p>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2023 年度公司套期保值业务实际损益为-563.40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为了锁定铅精矿加工费收入，以减轻价格波动对经营上的负面影响，公司进行了相关的套期保值业务。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一、套期保值的风险分析 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保业务遵循锁定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产品销售价格为基本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在选择套期保值合约及平仓时严格执行风险控制制度。商品期货套期保值可以较好的防范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在市场价格发生大幅波动时，仍保持一个稳定的利润水平，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p> <p>（一）经营风险分析</p> <p>1、原料采购环节风险类型分析 公司目前铅、银冶炼产能大于自身原料生产的供应，需要对外采购铅精矿、银精矿、粗铅等原料以满足冶炼生产。部分原材料由公司从境内采购，供货商点价。在原材料到货未点价时，如果市场价格上涨，将出现成本倒挂情况；在原材料到货点价后到产品销售之间存在时间差，如果市场价格下跌，将造成亏损。属于上、下游均存在风险敞口的风险类型。</p> <p>2、产品销售环节风险类型分析 在现货销售中，如果市场价格下跌，往往会出现销售不畅的情况，造成产品库存积压，积压库存不但给公司带来现金流问题，同时给公司带来额外的财务成本。如果积压库存产品价格下跌，可能给公司带来亏损风险。此类风险属于现货流动性风险。</p> <p>（二）其他风险分析</p> <p>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行情波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期货交易亏损。</p> <p>2、资金风险：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资金量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p> <p>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的风险。</p> <p>4、技术风险：期货交易主要是采取网络电子交易委托，如果计算机系统及网络不畅通，可能出现网络技术风险。</p> <p>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进行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以对现货保值为目的，主要为有效规避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期货头寸必须有相对应的现货敞口保值需求，禁止进行期货投机交易。</p> <p>公司《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办法（修订）》对套期保值额度、品种、审批权限、</p>

	内部审核流程、责任部门及责任人、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信息披露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报告期内，公司持仓的衍生品期货合约，其公允价值按照市场价格计算，不用设置各类参数。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04 月 19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 年 05 月 15 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1、公司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降低经营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2、公司建立了《期货套期保值管理办法（修订）》，明确了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风险防控等内部控制程序，对公司控制期货风险起到了保障的作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郴州市贵龙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	子公司	废旧物资回收	115,000,000	118,480,527.59	98,796,522.71	514,423.09	- 4,038,569.06	- 4,038,119.75
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贸易	美元 10,000,000	156,574.71	- 83,506,098.96		1,061,059.72	1,061,059.72
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产品的网上销售	148,000,000	146,893,709.22	71,108,812.98	16,921,723.18	- 9,758,312.43	- 9,796,755.16
郴州市金贵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普通货物运输服务；大型物件运输；仓储服务；货物运输服务信息咨询	20,000,000	5,556,845.68	3,227,534.19	63,381.43	- 659,778.05	- 659,770.17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铅、锌矿开采；矿产品的加工、销售	50,000,000	240,625,834.72	191,912,528.21		- 41,553,277.83	- 41,714,356.85
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矿产资源详查；对矿产业的投资；矿产品加工、销售	50,000,000	178,170,398.70	41,679,130.46		- 2,508,412.62	- 2,512,262.62
郴州市贵诚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有色金属检测、稀贵金属检测及相关技术服务	20,000,000	1,001,093.78	- 2,382,525.18	324,245.28	- 28,799.98	- 28,761.00
郴州市尚进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供应链管理服务；金属材料销售；金属矿石销售；再生资源销售；货物进出口等	100,000,000	614,094.18	82,569.40		- 206,034.74	- 140,472.9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4 年，湖南白银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领会学习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十二届五次全会精神，围绕“十四五”战略目标，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坚定不移朝着打造湖南银铅锌产业领军企业、世界一流白银产品关键供应商，将公司建设成为湖南有色产业产值效益的重要增长极、有色链主企业的重要战略基地阔步前行。

2024 年是公司夯实基础的关键年，主要经营目标是：实现营业收入 70 亿元；电银 720 吨，合质金 2,850 千克，处理粒料 19 万吨、粗铅 58,500 吨、电铅 81,500 吨、硫酸 68,600 吨，硝酸银 100 吨，氧化锌 10,500 吨，锑烟灰 3,090 吨，电积铜 1,730 吨，粗铋 2,500 吨、精碲 72 吨，钨粉 20 千克。冶炼板块扭亏为盈，合并利润约 1.2 亿元。全年实现安全生产“零重伤”、环保“零事件”、消防“零事故”、职业病例“零新增”。重点抓好以下八项工作：

（一）聚焦白银主业，全面抓好生产管理

加强生产调度管理，细分生产任务，认真做好比对分析，以周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确保全年目标顺利完成。严格落实经济责任制，加强指导监督，加快提升公司生产管控水平。发挥湖南白银后端产能大优势，充分

做大铅冶炼前端规模，增加自产粗铅、贵铅、阳极泥和粗银产量，并加大各类中间产品的收购，加大铅冶炼中高银物料的配比，做大白银生产和金、碲、铜等多金属综合回收规模，提升规模效益。特别是调整产品结构，做大做优金银等毛利率较大产品的生产，对亏损较大的铅投入进行压降，提高盈利空间。

（二）聚焦安全环保，全面守好发展底线

充分发挥环保管家的技术支撑和精准服务作用，扎实开展安全环保评价工作，进一步强化安全环保管理工作。对标行业先进企业，分析当前的安环形势变化，谋划 2-3 年的安环规划。加快推进银冶炼二氧化硫脱硫系统、污酸废水处理、雨污分流系统、石膏渣回收利用减排等项目提质改造升级，提高本质环保水平。通过安环宣传专栏、公众号、OA 等载体，定期推送公司安环攻坚行动、优秀安全课件等内容，广泛开展安全文化宣传，提升全员安环意识和应急能力。

（三）聚焦科技创新，全面提升发展能力

抢抓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等政策机遇，系统梳理高能耗、低效率设备，提出设备更新建议清单，最大限度争取各类资金、政策支持，推动设备向高端、智能、绿色、安全方向更新升级，进一步提升发展质效，以设备升级带动竞争力提升。围绕公司核心业务、核心产品和市场需求，加大研发投入，建立健全科技创新机制，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充分利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推动公司数字化转型，实现业务流程优化、管理效率提升、市场竞争力增强。

（四）聚焦精益管理，全面推进降本增效

加强资金管理，做好“两金”管控工作，尽早实现公司自主授信，自主融资，有效降低资金成本。建立资产管理台账，实施动态管理，扎实开展好“三资”清查工作，提升资产的运转效率，优化财务结构。通过提高生产处理量，降低吨矿处理的固定成本；通过自动化减员和提高劳动生产率，降低人工成本；通过加强供销管理和车间成本考核，降低原辅料成本；通过提升技术指标，降低单耗成本。通过扩大采购市场寻源，制定标准化技术参数和要求，规范采购流程，通过比价、竞争性谈判、单一来源等多途径，降低采购成本；全面优化成本结构，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

（五）聚焦规范运作，全面提升治理水平

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规范运作并高效执行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专业优势和职能作用，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更多的依据，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和学习，提高履职能力以及工作规范性；继续完善内控体系建设、规范治理架构，加强内控管理制度的落实，增强公司风险防范能力。

（六）聚焦恪守底线，全面筑牢信披防线

董事会将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编制并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透明度与规范性。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互动关系。同时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公司网站及其他媒

体，多渠道多角度介绍公司发展情况，传递公司价值，切实保障公司与广大股东的利益。以公司重大重组及更名“湖南白银”为新起点，主动作为，重塑公司在资本市场的新形象。

（七）聚焦改革创新，激发内在发展动力

坚持改革，破旧立新。优化组织机构，重塑业务流程，提高管理能效；选优配强人才，加快人才引进，搭建学习平台；全面深化公司薪酬制度改革，贯彻落实“凭本事吃饭、用能力竞岗、靠业绩取酬”管理理念，建立健全科学的绩效考核激励体系，把合适的人选聘到合适岗位上，使想干事、能干事、会干事的人有舞台。全面激发公司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八）聚焦党的建设，全面凝聚奋进伟力

始终把党建引领摆在首位，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在湖南考察时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定不移全面贯彻落实“两个一以贯之”要求，充分发挥公司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重要作用。利用“学习强国”“白银夜校”平台，以及“三会一课”、支部主题党日活动等制度，认真做好党员干部政治学习和思想教育，加强队伍建设。坚决纠治“四风”问题，保持反腐败高压态势，营造风清气正的工作环境。加强廉洁文化建设，引导广大干部职工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自觉做到廉洁自律。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经理工作细则》等管理制度，从制度上保障公司治理层各组织机构的规范运作。

公司已经建立起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及高管工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在人员方面，公司在人事、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进行独立管理。拥有独立的管理机构和完善的管理制度以及独立的人员考核评价体系。

2、在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确，产权清晰，资产完整。公司对所属资产具有所有，控制，处置，收益等各项权利。

3、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会计核算体系和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单独纳税。

4、在机构方面，公司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有固定的办公地址和场所，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本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隶属关系，各自的机构独立运作，自成系统。

5、在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供、产、销业务体系，具有独立的生产经营能力和自主决策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9.20%	2023 年 05 月 12 日	2023 年 05 月 1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33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9.46%	2023 年 05 月 24 日	2023 年 05 月 2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46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6.63%	2023 年 10 月 13 日	2023 年 10 月 1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64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数 (股)	本期减持股数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李光梅	女	40	董事长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郭庆锋	男	44	副董事长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康如龙	男	35	董事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康如龙	男	35	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荣起	男	38	董事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7年03月18日						
石启富	男	56	董事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7年03月18日						
赵雄飞	男	50	董事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刘兴树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7年03月18日						
刘端	女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王辉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吕英翔	男	3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陈念	男	41	监事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邓厚善	男	48	监事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袁志勇	男	52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袁志勇	男	52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7年03月18日						
雷蕾	女	46	财务总监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雷蕾	女	46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3月19日						
扶建新	男	40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3月19日	2027年03月18日						
扶建新	男	40	监事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3月19日						
张圣南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2019年08月30日	2027年03月18日						

潘郴华	男	58	董事长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3月19日						
潘郴华	男	58	总经理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3月19日						
何克非	男	54	副董事长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3月19日						
汤建	男	38	董事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3月19日						
汤建	男	38	常务副总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3年03月07日						
曹露莎	女	29	董事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3月19日						
黄健柏	男	69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3月19日						
卫建国	男	66	独立董事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3月19日						
宋兴文	男	47	监事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3年05月19日						
龙建军	男	55	监事	离任	2023年05月19日	2024年03月19日						
罗吉松	男	60	财务总监	离任	2021年01月22日	2024年03月19日						
王德发	男	57	副总经理	离任	2016年08月04日	2024年03月19日						
合计	--	--	--	--	--	--	0	0	0	0	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潘郴华	董事长、总经理	离任	2024-03-19	任满离任
何克非	副董事长	离任	2024-03-19	任满离任
汤建	常务副总	离任	2023-03-07	免去
汤建	董事	离任	2024-03-19	任满离任
曹露莎	董事	离任	2024-03-19	任满离任
黄健柏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03-19	任满离任
卫建国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03-19	任满离任
雷蕾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03-19	任满离任
扶建新	监事	离任	2024-03-19	任满离任
宋兴文	监事	离任	2023-05-19	个人原因
龙建军	监事	离任	2024-03-19	任满离任
罗吉松	财务总监	离任	2024-03-19	任满离任
王德发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03-19	任满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光梅	董事长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被选举
郭庆锋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被选举
康如龙	董事、总经理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被选举
赵雄飞	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被选举
刘端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被选举
王辉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被选举
吕英翔	监事会主席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被选举
陈念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被选举
邓厚善	监事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被选举
袁志勇	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被选举
雷 蕾	财务总监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被选举
雷 蕾	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任满离任
扶建新	副总经理	被选举	2024 年 03 月 19 日	被选举
扶建新	监事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任满离任
潘郴华	董事长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任满离任
潘郴华	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任满离任
何克非	副董事长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任满离任
汤建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任满离任
汤建	常务副总	离任	2023 年 03 月 07 日	免去
曹露莎	董事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任满离任
黄健柏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任满离任
卫建国	独立董事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任满离任
宋兴文	监事	离任	2023 年 05 月 19 日	个人原因
龙建军	监事	被选举	2023 年 05 月 19 日	被选举
龙建军	监事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任满离任
罗吉松	财务总监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任满离任
王德发	副总经理	离任	2024 年 03 月 19 日	任满离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李光梅，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 6 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钨品厂副厂长；2007 年 4 月至 2009 年 9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钨品厂厂长；2009 年 9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人事部部长；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综合办主任、党群工作部部长（2010 年 6 月）；201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9 月任湖

南鼎堃贵金属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湖南鼎堃贵金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7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4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西迪项目筹建负责人；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锦都环保项目总协调；2020 年 12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市场协调部部长；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协调部副部长；2022 年 3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协调部部长；2022 年 8 月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任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市场经营部部长；2024 年 3 月 19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2、郭庆锋，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 年 10 月生，研究生学历。1998 年 11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郴州市桂东县地方税务局第二分局专管员；2000 年 7 月至 2003 年 7 月任郴州市桂东县地方税务局第二分局副局长；200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郴州市桂东县地方税务局第三分局局长；2004 年 11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郴州市永兴县地方税务局副局长；2009 年 3 月至 2011 年 7 月任郴州市安仁县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2011 年 7 月至 2016 年 11 月任郴州市桂阳县地方税务局党组书记、局长；2016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嘉禾县人民政府副县长；2021 年 1 月至 2021 年 7 月任嘉禾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2021 年 7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嘉禾县委常委；2021 年 9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嘉禾县委常委，嘉禾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2021 年 10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嘉禾县委常委，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嘉禾经济开发区党工委书记；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2023 年 8 月至今任郴州通用航空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2 月至今任郴州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24 年 3 月至今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 年 3 月 19 日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3、康如龙，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1 月生，硕士研究生。2013 年 7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其间：2015 年 3 月至 2016 年 8 月由湖南黄金集团选派到平江县长寿镇凤田村任驻村帮扶工作队队员）；2016 年 8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机关第一分工会主席（2016 年 11 月），综合办公室主任（2016 年 12 月）；2017 年 4 月至 2018 年 1 月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综合办主任、机关第一党支部书记；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综合办主任、选厂厂长兼支部书记，公司

工会副主席（2018 年 9 月）；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湖南金水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纪委副书记、综合办主任；2019 年 11 月至 2021 年 4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兼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2020 年 10 月）；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7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党支部书记（2022 年 3 月）、副主任，兼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2022 年 7 月至 2022 年 8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党支部书记、主任，兼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2022 年 8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群综合部部长；2022 年 12 月至 2024 年 2 月 29 日任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群综合部部长，兼湖南黄金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2024 年 3 月 19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4、荣起，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1 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资产经营二部、业务拓展四部一级业务员；2012 年 2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长沙办事处业务拓展四部、业务审核部（业务管理部）业务副主管；（其中 2011 年 12 月至 2012 年 7 月借调公司总部投资投行部；2012 年 7 月至 2013 年 4 月在交流至公司总部投资投行部工作）；2014 年 2 月至 2019 年 1 月历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业务审核部（业务管理部）、业务六部、投资投行部业务主管；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资产经营四部（投资投行部）业务主管；2019 年 3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资产经营四部（投资投行部）副高级经理；2022 年 3 月至今任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资产保全二部副高级经理；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5、石启富，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生，大学本科学历，助理经济师。1990 年 6 月至 1990 年 8 月任湖南省信托投资公司国债服务部干部；1990 年 8 月至 1992 年 1 月任湖南省信托投资公司财务部干部（期间：1991 年 1 月至 1992 年 1 月随财政厅社教工作队到张家界扶贫；1992 年 1 月至 1992 年 7 月湖南省信托投资公司业务一部副科级）；1992 年 7 月至 1994 年 12 月任张家界兰苑山庄副总经理、总经理；1994 年 12 月至 1998 年 12 月任张家界武陵国际大酒店 总经理；1998 年 12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湖南省信托投资公司业务一部经理；2002 年 5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信托管理一部经理；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7 月任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资

产管理总部总经理；2006 年 1 月至 2009 年 1 月任湖南省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2009 年 1 月至 2016 年 7 月任湖南省国有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 年 8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湖南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8 年 5 月至今任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6、赵雄飞，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07 年 1 月至 2009 年 6 月任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生产发展部部长；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部长；2011 年 5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新邵辰鑫矿产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经理；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4 月任湖南新龙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90 工区党支部书记、区长；2015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湖南辰州矿业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2 月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2023 年 2 月至今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4 年 3 月 19 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7、刘兴树，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生，先后于湖南师大政治系、吉林大学法学院求学，获得悉尼科技大学博士学位。现任湖南师范大学法学院民商法教授，研究生导师，主要研究民商法实证问题，系最高人民法院民法典师资库成员。兼任湖南省法学会企业破产与重组研究会会长，湖南省经济法学会副会长，长沙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曾任湖南师大法务办主任、郴电国际独立董事等职；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8、刘端，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 年 4 月生，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管理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科学系讲师、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管理科学系副教授、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副教授、系副主任。现任湖南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系党支部书记、副主任；2024 年 3 月 19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9、王辉，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生，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曾任株洲冶炼厂有色金属研究所副所长、所长、技术中心主任兼书记等职务，株洲冶炼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顾问；2024 年 3 月 19 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10、吕英翔，男，中国籍，无境外永居留权，1989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201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9 月在广州华地苑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从事设计工作；2013 年 9 月至 2014 年 11 月任深圳市现代城市建筑设计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1 月在郴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先后从事勘察设计管理工作和副部长；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2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企划经营管理部副部长；2019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0 月先后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基础设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郴州市郴投航凯环保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0 月先后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城市建设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郴州市郴投航凯环保有限公司董事长，郴州市郴投集智文化旅游运营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23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1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郴州市郴投航凯环保有限公司董事长，郴州市郴投集智文化旅游运营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23 年 11 月至今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2023 年 7 月至今任郴州市郴投集智文化旅游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4 年 3 月 19 日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11、陈念，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 5 月生，本科学历。现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机关党支部书记、董事会秘书、党群综合部主任。2007 年 9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湖南东港锑品有限公司采购员；2009 年 8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湖南东港锑品有限公司综合办秘书；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湖南东港锑品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1 月任湖南东港锑品有限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湖南东港锑品有限公司副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湖南黄金集团风险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支部纪检委员、党群部部长、综合办主任兼任工会主席；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6 月任宝山矿业投资发展办公室主任；2022 年 6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宝山矿业机关综合党支部书记、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投资发展办公室主任；2022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 月任宝山矿业董事会秘书、机关综合党支部书记、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投资发展办公室主任；2023 年 1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宝山矿业董事会秘书、党群综合部主任、机关党支部书记，兼投资发展办公室主任；2023 年 3 月至今任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机关党支部书记、董事会秘书、党群综合部主任；2024 年 3 月 19 日至今任公司监事。

12、邓厚善，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 2 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法律职业资格证，现任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部长。1996 年 9 月至 1998 年 7 月，在湖南省司法学校（湖南省政法管理干部学院）法律专业学习；1998 年 8 月至 2002 年 9 月，在永兴县司法局所属县律师事务所工作；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12 月，在湖南楚君律师事务所工作，任实习律师、执业律师；2005 年 1 月至 2016 年 9 月，在郴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苏仙分局工作，任科员、法规股股长；2016 年 9 月至今在公司任职，曾任公司法务专员、法务部副部长、法务部部长；2024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纪检审计部副部长；2024 年 3 月 19 日至今任公司监事。

13、袁志勇，男，中国籍，无境外永居留权，1971 年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 年 8 月至 1994 年 11 月先后在郴州市电力公司从事线路检修、变电运行、用电管理等工作；1994 年 11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郴州市电力公司用电管理科副科长；2000 年 1 月至 2004 年 7 月任郴电国际郴州分公司用电管理科科长、支部书记；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6 月任郴电国际国际合作部经理；2007 年 7 月至 2011 年 2 月任郴电国际董事会秘书；2011 年 2 月至 2014 年 8 月任郴电国际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9 年 11 月任郴电国际董事、董事会秘书；2020 年 6 月至 12 月任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圣达水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四川圣达水电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4 年 3 月 19 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14、雷蕾，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 年生，本科学历。1997 年 2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中国建设银行郴州市北湖区支行北街所所长；1999 年 12 月至 2001 年 12 月在中国建设银行郴州市北湖区支行信贷科工作；2001 年 12 月至 2004 年 1 月在中国建设银行郴州市分行公司业务部工作；2004 年 1 月至 2010 年 4 月为自由职业；2010 年 5 月至 2011 年 10 月在郴州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融资部工作；2011 年 10 月至 2013 年 10 月任郴州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融资部副部长；2013 年 10 月至 2018 年 10 月任郴州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融资部部长；2018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 2022 年 12 月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 年 10 月至 2022 年 10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融资部部长；2022 年 10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9 年 11 月至今任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2020 年 11 月至 2024 年 2 月任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监事；2021 年 1 月至 2024 年 3 月 19 日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24 年 3 月 19 日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15、扶建新，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 年生，大专学历，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郴汽集团汽车贸易服务中心 IT 技术员；2006 年 3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郴州市金贵银业有限公司办公室 IT 管理员、宣传员，2008 年 5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副经理管理员、副主任；2012 年 5 月至 2016 年 6 月任公司办公室主任；2016 年 7 月至 2019 年 7 月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2019 年 7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2021 年 1 月至 2024 年 3 月任公司职工监事；2021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工会主席；2024 年 3 月 19 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16、张圣南，男，中国籍，无境外永居留权，1972 年 8 月生，本科学历，学士学位，化工工程师，重金属冶金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中共党员，湖南省第十届科协代表，郴州市四届和五届科协委员、常委。1992 年 8 月至 1996 年 6 月就读于中南大学；1996 年 8 月至 2004 年 12 月，在郴州市精细化工总厂先后任车间副主任、主任、支部书记、生产副厂长、生产副总经理。2005 年 1 月至 2006 年 5 月任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主任、2006 年 6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公司生产技术部副部长，2008 年 1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技术环保部部长、2009 年 4 月至 2011 年 12 月任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任公司生产环保部部长，2014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公司安全环保部部长、2017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公司总裁助理兼总工办主任，2019 年 1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公司副总裁兼生产管理部总监。2021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石启富	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5 月 01 日		是
荣起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公司	资产保全二组副高级经理（负责人）	2022 年 03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郭庆锋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4 年 03 月 01 日		是

郭庆锋	郴州通用航空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 年 08 月 25 日		否
郭庆锋	郴州市交通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2 年 02 月 21 日		否
赵雄飞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3 年 03 月 01 日		是
刘兴树	湖南师范大学	法学院民商法教授，研究生导师	2001 年 02 月 01 日		是
刘端	湖南大学	工商管理学院/财务管理系教授，系副主任，系支部书记，博士生导师	2022 年 01 月 01 日		是
吕英翔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11 月 01 日		是
吕英翔	郴州市郴投集智文化旅游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07 月 19 日		否
陈念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秘书、党群综合部主任、机关党支部书记	2023 年 03 月 01 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年终考评，制定薪酬方案。

2、薪酬的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指标来确定绩效薪酬金额。

3、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按月发放基本薪酬，经年度考核后发放年度薪酬；公司独立董事每人按年发放津贴 7.2 万元人民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时所产生的必要费用，按公司规定报销。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光梅	女	40	董事长	现任	0	否
郭庆锋	男	44	副董事长	现任	0	是
康如龙	男	35	董事	现任	0	否
			总经理	现任		

荣起	男	38	董事	现任	0	是
石启富	男	56	董事	现任	0	是
赵雄飞	男	50	董事	现任	0	是
刘兴树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7.2	否
刘端	女	45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王辉	男	61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吕英翔	男	34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陈念	男	41	监事	现任	0	是
邓厚善	男	48	监事	现任	0	否
袁志勇	男	52	副总经理	现任	28.05	否
			董事会秘书	现任		
雷 蕾	女	46	财务总监	现任	0	是
			监事会主席	离任		
扶建新	男	40	副总经理	现任	27.93	否
			监事	离任		
张圣南	男	51	副总经理	现任	27.99	否
潘郴华	男	58	董事长	离任	0	是
			总经理	离任		
何克非	男	54	副董事长	离任	0	是
汤建	男	38	董事	离任	3.85	否
			常务副总	离任		
曹露莎	女	29	董事	离任	0	否
黄健柏	男	69	独立董事	离任	7.2	否
卫建国	男	66	独立董事	离任	7.2	否
宋兴文	男	47	监事	离任	0	否
龙建军	男	55	监事	离任	11.01	否
罗吉松	男	60	财务总监	离任	26.44	否
王德发	男	57	副总经理	离任	29.22	否
合计	--	--	--	--	176.09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董监高报酬情况为 2023 年 1 月至 2024 年 3 月。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 年 03 月 07 日	2023 年 03 月 0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06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18 日	2023 年 04 月 1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2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18 日	2023 年 04 月 20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7 日	2023 年 04 月 2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28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3 日	2023 年 08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54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09 月 22 日	2023 年 09 月 25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59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67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3 日	2023 年 12 月 1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79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潘郴华	8	3	5	0	0	否	3
何克非	8	3	5	0	0	否	3
汤建	8	3	5	0	0	否	3
荣起	8	3	5	0	0	否	3
石启富	8	3	5	0	0	否	3
曹露莎	8	3	5	0	0	否	3
黄健柏	8	3	5	0	0	否	3
卫建国	8	3	5	0	0	否	3
刘兴树	8	2	5	1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尽责，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审

议的各类事项作出科学审慎决策，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意见，并坚决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审计委员会	卫建国、何克非、黄健柏	5	2023年01月18日	关于2022年年度业绩预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卫建国、何克非、黄健柏	5	2023年02月07日	关于2022年年审会计师审计计划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卫建国、何克非、黄健柏	5	2023年04月11日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数据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卫建国、何克非、黄健柏	5	2023年08月22日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数据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	卫建国、何克非、黄健柏	5	2023年10月27日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相关财务数据的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7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0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0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90
销售人员	33
技术人员	85

财务人员	37
行政人员	62
合计	30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11
本科	87
大专	104
中专及以下	103
合计	307

2、薪酬政策

董事会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董事会的授权，发行人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以拟订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的薪酬制度或薪酬方案；制订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岗位职责、业绩考核体系、业绩考核指标及奖惩制度、以及薪酬制度与薪酬标准。

公司结合自身的具体情况制定了《薪资与福利制度》，该薪资制度经董事会和职代会暨工会代表大会审议讨论通过，依据该薪酬制度，员工薪酬体系分成“年薪制、非年薪制、产效工资”三部分进行管理：公司中层副职以上人员实行年薪制；一般管理人员、业务和技术人员、一线生产人员实行非年薪制，其工资包括“岗位工资、绩效工资、工龄工资、学历工资、岗位津贴”等；与生产直接相关的车间人员（包括车间主任、副主任、维修工、保管员和一线生产人员等），与产效工资挂钩。

3、培训计划

为构建学习型企业，加强员工教育培训管理，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员工队伍的整体素质，进一步适应公司规模扩大生产经营对各类人才的需要，以及员工职业发展、工作岗位的不同，有计划、有目的进行培训，“因材施教”、“学以致用”。

一、培训的种类与方式

1、员工培训分为内部培训和外训学习。内部培训是指在公司内举办的各种形式的教育培训班；外训学习是指由公司统一组织选派员工以脱产的方式，参加多种形式的学习。外训学习的方式主要有“学历（指大专以上）学习”（简称学历学习）和“外训进修”。

2、内部培训以公司下达的《年度培训计划》为准，定期举办各种形式的培训班，由人力资源部与相关部门共同组织实施，主要形式有：

新员工岗前的教育培训：通过岗前教育培训使新员工初步了解公司的基本情况和公司对新员工上岗后的基本要求，使新员工熟悉一般业务知识和了解事务处理程序，让新员工尽快地适应新的工作岗位。

普通在职员工内部教育培训：通过教育培训帮助在职员工掌握技术、更新知识，进一步提高业务工作技能和熟悉生产工艺流程。

中、高层人员的教育培训：由人力资源部或者联系有关专家、教授来公司讲课，增强中、高层人员的综合知识，帮助中、高层管理人员进一步掌握和了解技术、生产工艺等方面的内容，提高企划和技术管理能力。

二、培训计划的制定、调整和实施

1、公司各部（室）、厂在当年 11 月底之前制订下一年度培训计划上报公司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部在 12 月底之前制定出公司下一年度的教育培训计划，经总经理批准后，下发到公司各部门、厂，并由人力资源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其他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具体参照《传帮带师徒合同管理办法》、《讲师团管理办法》执行。

2、在教育培训前，公司各部门、厂如需在课程、人员或时间上有所调整，应在 10 日之前通知人力资源部，以便人力资源部及时调整培训计划，否则按原计划组织实施。

3、公司的培训工作由人力资源部组织实施，如考虑到公司师资力量薄弱，公司可有针对性地对急需外训的业务管理骨干和岗位技术能手，采取委托培训的方式送出深造，但必须报总经理或董事长批准。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为加强公司内部控制，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保护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得到有效执行。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内控、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监督整合优化相关工作，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1) 控制环境无效，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2) 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管理层存在重大舞弊行为，给公司带来重大不利影响；(3) 公司会计报表、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等方面发生重大违规事件；(4) 可能改变收入或利润趋势的缺陷；(5)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财务报表出具无保留意见之外的其他三种意见审计报告；(6) 已经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 30 日后，并未加以改正；(7) 未按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影响关联交易总额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的缺陷，影响较重的；(8)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重要缺陷：(1) 控制环境有效性差，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2) 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和管理层存在的重要舞弊行为，但未给公司带来重大损失的；(3)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4)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5)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6) 已经报告给管理层的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 30 日后，并未加以改正；(7) 可能影响收入或利润趋势的缺</p>	<p>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1) 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2) 违反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3)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4) 媒体频频曝光重大负面新闻，难以恢复声誉；(5) 公司未对安全生产实施管理，造成重大人员伤亡的安全责任事故；(6) 管理人员或技术人员流失严重；(7) 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p>

	陷；(8) 未按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影响关联交易总额超过股东大会批准的关联交易额度的缺陷，有一定影响的。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指标：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合并营业收入的 0.5%；重要缺陷：合并营业收入的 0.5% < 错报金额 ≤ 合并营业收入的 1%；重大缺陷：合并营业收入的 1% < 错报金额。资产总额指标：一般缺陷：错报金额 ≤ 合并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合并资产总额的 1% < 错报金额 ≤ 合并资产总额的 2%；重大缺陷：合并资产总额的 2% < 错报金额。	给公司带来的直接损失金额 (S)：重大缺陷：S > 合并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合并资产总额的 0.5% < S ≤ 合并资产总额的 1%；一般缺陷：S ≤ 合并资产总额的 0.5%。潜在负面影响：重大缺陷：对公司带来较大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重要缺陷：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造成重大负面影响；一般缺陷：受到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湖南白银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清单》进行了认真梳理，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开展了自查自纠，真实、准确、完整地上报了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规范治理也起到进一步的指导作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郴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污水综合排放标准》、《工业废水铊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铅锌行业规范条件》（2020年）、《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矿山生态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技术规范（试行）》、《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环境保护部等部门关于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关于加强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的指导意见》、《西藏自治区环境保护条例》、《西藏自治区生态环境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办法》等。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1、湖南白银公司所有项目环评及验收合格，行政许可手续齐全，并持续按照换证要求延续各项证件。2023 年上半年按期缴纳环境污染责任险、安全生产责任险、初始排污权费；完成湖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 2022 环境信用评价等级复核工作，评定等级维持为合格企业；完成余热锅炉和污水处理站提质改造项目；实验室废物内部协同处置项目已验收通过，过审后拿到批复文件。

2、金和公司矿山 2023 年一直处于停产状态，公司已有 2 万/年环评，并完成了 10 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编制。2022 年 5 月按主管部门意见编制了“帮浦矿生态修复实施方案”并通过评审，2023 年按照生态修复计划完成渣场覆土 9432m³，完成渣场挂网种草 25434m²，

共投入 600 余万元，下步计划在 2024 年按“帮浦矿生态修复实施方案”全面完成帮浦矿生态修复工作。因生态修复工作还未完成，10 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暂未上会评审。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	干式过滤+湿式过滤连续排放	四	生产区内制酸系统、还原炉系统、反射炉系统、银冶炼系统	11.869	《工业炉窑排放标准》 《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37.00339 吨	340 吨	未超标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干式过滤+湿式过滤连续排放	四	生产区内制酸系统、还原炉系统、反射炉系统、银冶炼系统	5.271	《工业炉窑排放标准》 《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14.27111 吨	未核定	未超标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无组织废气	一	帮浦矿山一处	均值： 0.125g/m ³	《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无具体数据	未核定	未超标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	噪声	噪音	连续排放	一	帮浦矿山厂界	均值 昼：51.0 d B(A) 夜：42.42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无具体数据	未核定	未超标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	废水	矿井涌水	连续排放	四	平硐	符合直排标准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表 1 中 III 类水域水质标准和《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	无具体数据	未核定	未超标

							准》 (GB254 66- 2010) 表 2 直 接排放 标准从 严执行			
--	--	--	--	--	--	--	--	--	--	--

对污染物的处理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一）废水防治设施方面：厂区废水基本实现“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污污分流”。生产区建立了 5 套内部水循环系统、1 个事故应急池、1 套将达到 1 万 m³的废水收集系统、1 个日处理能力达到 120m³/d 的酸性废水处理站、1 个日处理能力达到 3600m³/d 的总废水处理站，废水处理采用中南大学专利技术生物制剂，废水水质符合循环回用标准，以及达到《[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和《工业废水铊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关要求限值。

（二）废气防治设施方面：根据铅锌冶炼企业的行业特点，公司已建设投入运行的主要废气治理设施有：1 套制酸系统、1 套静电除尘器、17 套脉冲袋式收尘器、5 套脱硫设施、4 套烟气在线监测等环保设施，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大气污染物指标可稳定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相关标准限值。增加 6 台雾炮机，加大地面清扫和洒水降尘，最大限度降低无组织污染物的形成。

（三）废渣防治设施方面：建有 5 个符合“三防”要求固废临时堆存的专用渣棚、1 个处理冰铜渣料的富集炉、1 个处理铅浮渣的反射炉、1 个处理阳极泥的侧吹炉和 2 套烟灰返回配料的生产设施，可合理综合利用自产中间物料，不仅能最大限度促进厂内固体废物的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而且专用渣棚防腐防渗防流失措施可保障固体废物堆存可靠性。

（四）噪声防治设施方面：生产设备均安装减震设施，并采取一定隔挡、消音器安装等减弱噪声源措施，可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相关要求。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

（一）废气：洒水降尘，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检测结果符合《[铅、锌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6-2021）。

（二）废水：矿井涌水经矿井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帮浦沟，汇入拉萨河；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绿化浇灌。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1、公司安装有四套废气排放在线监测系统，对烟气基本参数及颗粒物、二氧化硫等污染物排放浓度进行实时监测。

2、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公司委托第三方环境监测公司对废气、循环水、生活污水、厂界噪声、厂界环境等进行月度、季度性监测，所有监测结果均符合环保要求，并在生态环境部相关平台进行公布。

3、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频次开展自行监测内容作为补充，所有监测结果均符合环保要求。

4、根据年度环境监测计划，环境监测工作委托第三方技术服务单位进行，监测结果定期向主管部门备案。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1、根据《安全生产事故应急预案》内容，公司组织 2 次应急演练，全面保证公司应急处置能力。结合安全生产月开展系列活动，增加风险辨识和应急处置能力。

2、2020 年 11 月金和公司对现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和完善，2021 年 3 月份完成报告书的修订及评审，已在主管部门备案。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1、还原炉脱销项目；2、科技厂分金脱销项目；3、渣棚修复和完善；4、水沟防腐防渗完善；5、脱硫塔运行；6、制酸系统运行；7、总废水处理站运行；8、环保水样采集、分析及环境监测；9、固体废物处置费用；10、在线监测系统运行与维护；11、初始排污权费缴纳；12、环境污染责任险缴纳等。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2023 年环保投入共计 600 余万元，主要用于挡土墙、排水沟、矿渣坪平整、修建边坡及种草覆绿等。无环境保护税。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在未来的发展中将以自身发展和影响带动所在地区的农村经济建设和发展，在追求经济效益和不断为股东创造价值的同时，注重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积极履行对股东、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等利益相关方所应承担的责任。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质量的承诺	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0年12月30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和收购	自本公司2020年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登记至各自公司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转增股票。	2020年12月30日	自转增股票登记至各自公司名下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履行完毕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一）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与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并合法拥有其所有权或使用权，且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其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3、保证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得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二）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与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2、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以非正当途径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3、保证上市公司	2020年12月30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p>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违法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2、保证上市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运作并行使职权。</p> <p>（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2、保证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3、保证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与上市公司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4、保证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上市公司发生恶性及不正当的同业竞争。5、保证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与上市公司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来不会以直接或间接的方式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相同或者相似的业务。如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公司将以优先维护上市公司的权益为原则，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2、本公司保证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规定及上市公司章程，与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独立自主经营，不会利用自身控股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会限制上市公司发展或正常的商业机会，并公平对待上市公司及各相关企业，按照其各自形成的核心竞争优势，依照市场商业原则参与公平竞争，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3、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p>	2020 年 12 月 30 日	控股期间	履行完毕

			业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将放弃或将促使下属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业务机会，或将促使该业务或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件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或转让给其他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4、以上承诺在本公司拥有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持续有效。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各项承诺，如因违反该等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减少和规范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自觉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利用关联交易谋取不正当利益。2、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对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原则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义务。3、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以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4、如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20年12月30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一致行动的承诺	在金贵银业重大事务决策（包括但不限于在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担任董事的个人在董事会行使表决权、提案权、提名权等）时保持一致行动，并对一致行动决定做的程序约定如下：（1）各方应就一致行动事项事先协商，并应尽最大努力争取通过协商作出一致行动决定；（2）	2020年12月30日	自一致行动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或届时该协议被提前解除之日（二者孰早）	履行完毕

			<p>一方拟向金贵银业董事会/股东大会提出应由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时，应当事先就议案内容与另外两方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如另外两方对议案内容有异议，在不违反规定的前提下各方均应当作出适当让步，对议案内容进行必要的修改，直至各方一致认可议案的内容后，以其中一方的名义或各方的名义向金贵银业董事会/股东大会提出相关议案，并对议案作出相同的表决意见，如经各方充分沟通协商，仍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在议案内容未出现损害各方利益事项的前提下，各方应以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甲方、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意见为准；（3）对于非由甲方、乙方、丙方中的一方或各方提出的议案，在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前各方应当就该等议案进行充分的沟通和交流，直至各方达成一致意见，并按照形成的一致意见在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上做出相同的表决意见。如各方难以达成一致意见，在议案的内容符合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和金贵银业章程规定的前提下，各方应从有利于金贵银业及投资人利益的角度出发，对不同表决意见带来的结果进行综合比较、慎重考量，并按照最有利于金贵银业及投资人利益或对金贵银业及投资人利益造成的不利影响最小的表决意见进行投票。如经各方充分沟通协商，仍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在甲方（信息披露义务人）意见未损害各方利益事项的前提下，则各方均应按甲方（信息披露义务人）意见表决；如议案的内容违反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规定和金贵银业章程的规定，则各方均应对该议案投反对票；（4）在实施一致行动决定时，各方应配合签署有关的文件并提供为实施该一致行动决定所需的一切支持和便利。</p>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	自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023年12月10日	6个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	1、本公司/本人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	2023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作承诺</p>	<p>高级管理人员</p>	<p>实、准确、完整之承诺</p>	<p>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p> <p>2、本公司/本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3、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出具的其他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4、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时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5、如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p>			
------------	---------------	-------------------	---	--	--	--

			<p>本公司或本人的账户信息和身份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或本人的账户信息和身份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或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p>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之承诺</p>	<p>1、本公司/本人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就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履行了现阶段必需的法定程序，该等法定程序完整、合法、有效。</p> <p>2、本公司/本人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本公司/本人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3、本公司/本人保证为本次交易出具的其他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4、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时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5、如本次交易所披露或提供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p>	<p>2023年04月18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该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董事会代其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或本人的账户信息和身份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报送本公司或本人的账户信息和身份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或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提供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之承诺	<p>1、本公司已向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专业服务的中介机构提供了上市公司有关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证言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已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文件；保证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本公司保证为本次交易所出具的说明及确认均为真实、准确和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诺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3、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时提供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并保证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3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	<p>一、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p>	2023年04月18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	<p>经营活动进行非法干预。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如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p> <p>二、继续保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性</p> <p>本公司将不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p> <p>三、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p> <p>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领取报酬。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劳动、人事和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进行非法干预。</p> <p>四、继续保持上市公司财务的独立性</p> <p>本公司不会破坏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核算部门的独立性，不干预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设置独立的财务部负责相关业务的具体运作。上市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兼职。本公司不会干预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本公司不影响上市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公司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p> <p>五、继续保持上市公司机构的独立性</p> <p>本公司将确保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机构与上市公司保持独立运作。本公司不会破坏上市公司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一、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p> <p>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非法干预。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p>	2023年04月18日	控股期间	履行完毕

		<p>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如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p> <p>二、继续保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性</p> <p>本公司将不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p> <p>三、继续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p> <p>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领取报酬。本公司将确保及维持上市公司劳动、人事和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的完整性。</p> <p>四、继续保持上市公司财务的独立性</p> <p>本公司将保证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核算部门的独立性，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设置独立的财务部负责相关业务的具体运作。上市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兼职。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上市公司将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公司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p> <p>五、继续保持上市公司机构的独立性</p> <p>本公司将确保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的机构保持独立运作。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六、违反上述承诺的责任承担</p> <p>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p>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一、保持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p> <p>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非法干预。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如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p> <p>二、保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性</p> <p>本公司将不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p> <p>三、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p> <p>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领取报酬。本公司将确保及维持上市公司劳动、人事和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的完整性。</p> <p>四、保持上市公司财务的独立性</p> <p>本公司将保证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核算部门的独立性，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设置独立的财务部负责相关业务的具体运作。上市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兼职。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上市公司将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公司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p> <p>五、保持上市公司机构的独立性</p> <p>本公司将确保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机构保持独立运作。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的规定，不利用控股地位</p>	2023 年 04 月 18 日	控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	------------------	----------------	---	------------------	------	-------

			<p>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六、违反上述承诺的责任承担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p>一、保持上市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本公司不会对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进行非法干预。本公司将尽量减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如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依法签订协议，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必要的程序。</p> <p>二、保持上市公司资产的独立性 本公司将不通过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p> <p>三、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的独立性 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者领取报酬。本公司将确保及维持上市公司劳动、人事和工资及社会保障管理体系的完整性。</p> <p>四、保持上市公司财务的独立性 本公司将保证上市公司财务会计核算部门的独立性，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设置独立的财务部负责相关业务的具体运作。上市公司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共用银行账户。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兼职。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上市公司将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公司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p> <p>五、保持上市公司机构的独立性</p>	2023年04月18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p>本公司将确保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的机构保持独立运作。本公司保证上市公司保持健全的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公司各职能部门等均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本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的规定，不利用股东地位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本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六、违反上述承诺的责任承担 若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权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本公司即将所持有的桂阳县大坊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坊矿业”）等与上市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相关企业的全部股权委托上市公司或宝山矿业进行管理，委托期限至本公司所持有的相关企业股权注入上市公司之日或相关企业破产、解散、注销之日或本公司不再持有相关企业的股权之日（以孰早为准）。托管期间，本公司将把相关企业除所有权、处置权、收益权以外的其他股东权利委托给上市公司或宝山矿业行使，本公司尊重上市公司对相关企业的经营管理权等各项托管权利并向上市公司或宝山矿业支付合理的托管费用，托管费用按相关企业当年收入的千分之二并乘以本公司所持相关企业的股权比例计算。托管期限内，大坊矿业的经营收益和亏损仍由其股东享有和承担。</p> <p>2、自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5 年内，在对大坊矿业进行托管的基础上，本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注入上市公司、关停、</p>	2023 年 04 月 18 日	控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p>注销、对外转让股权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解决同业竞争。托管期间若大坊矿业达到如下注入上市公司的条件，本公司将启动法定程序以市场公允价格将相关企业注入上市公司：</p> <p>(1) 生产经营规范，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方面符合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2) 运营稳定、盈利状况良好且注入金贵银业不会摊薄金贵银业每股收益；(3) 股权、资产权属清晰，股权、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4) 内部控制及独立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5) 交易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监管要求。本公司原则上同意相关企业注入上市公司，并承诺继续履行法定程序，积极推进所需的各项工作。</p> <p>3、在本公司直接或间接对上市公司保持实质性控制关系期间，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控制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p> <p>4、本公司取得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后，除上述需要解决的潜在同业竞争外，本公司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构成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5、无论何种原因，若本公司获得有关与上市公司具有直接竞争关系的投资、开发及经营机会，本公司承诺上市公司优先享有上述投资、开发及经营机会；若上市公司放弃上述投资、开发及经营机会，则本公司可以先行进行投资、开发及经营，届时就因此而产生的潜在同业竞争，本公司将就解决的时间及方式另行做出承诺。</p> <p>6、本公司在避免和解决潜在同业竞争方面所做的各项承诺，同样适用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本公司有义务督促并确保上述其他企业执行本文件所述各事项安排并严格遵守全部承诺。</p> <p>7、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	--	---	--	--	--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p>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一、本企业（含本企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目前不存在与金贵银业（含金贵银业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下同）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二、本企业未来不会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所规定的可能与金贵银业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 三、本企业未来不会向与金贵银业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营销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 四、本企业不会利用对金贵银业控制关系损害金贵银业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将充分尊重和保证金贵银业的独立经营和自主决策。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不再控制金贵银业或者金贵银业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企业违反本承诺给金贵银业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及时向金贵银业足额赔偿相应损失。 本企业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金贵银业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p>	<p>2023 年 04 月 18 日</p>	<p>控股期间</p>	<p>履行完毕</p>
<p>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p>	<p>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p>	<p>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p>	<p>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包含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p>	<p>2023 年 04 月 18 日</p>	<p>控股期间</p>	<p>履行完毕</p>

			<p>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不利用本公司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4、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若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p> <p>5、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p> <p>6、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包含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不利用本公司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4、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若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p>	2023 年 04 月 18 日	控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p>的，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p> <p>5、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p> <p>6、上述承诺于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p>1、本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不包含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下同）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关联交易决策、回避表决等公允决策程序。</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按照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交易，并依法签署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不利用本公司在上市公司的地位及影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或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p> <p>4、本公司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若上市公司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应当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关决策及信息披露程序。</p> <p>5、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或其控制企业造成实际损失的，由本公司承担赔偿责任。</p> <p>6、上述承诺于本公司取得上市公司股权且上市公司保持上市地位期间持续有效。</p>	2023年04月18日	持股期间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p>1、本公司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p>	2023年04月18日	36个月、18个月	正常履行中

		<p>月内不转让（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的，不受该股份锁定期限制）。</p> <p>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本公司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本次发行价格以经除息、除权调整后的价格计算）。</p> <p>2、本公司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募集配套资金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p> <p>3、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由于上市公司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期约定。</p> <p>4、若上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则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p>5、如本次交易因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p>			
--	--	--	--	--	--

			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p>1、本公司通过参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对价股份”）自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转让的，不受该股份锁定期限制）。</p> <p>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或者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的，本公司持有的对价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 6 个月（若上述期间上市公司发生派送现金股利、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本次发行价格以经除息、除权调整后的价格计算）。</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所持对价股份，由于上市公司派送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而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前述锁定期约定。</p> <p>3、若上述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则本公司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p> <p>4、如本次交易因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涉嫌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上市公司董事会，由上市公司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上市公司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上市公司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p>	2023 年 04 月 18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中

			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	<p>1、本公司已经依法对标的资产履行法定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其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或其他影响其合法存续、正常经营的情况。</p> <p>2、本公司对标的资产拥有合法、完整的所有权，本公司真实持有该资产，不存在委托、信托等替他人持有或为他人利益而持有的情形；作为标的资产的所有者，本公司有权将标的资产转让给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p> <p>3、本公司所持标的资产不存在任何其他质押、担保，未被司法冻结、查封或设置任何权利限制，不存在法律法规或目标公司《公司章程》所禁止或限制转让或受让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或其他可能引致诉讼或可能引致潜在纠纷的其他情形。</p> <p>4、本公司拟转让的上述标的资产的权属不存在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诉讼、仲裁等纠纷，如因发生诉讼、仲裁等纠纷而产生的责任由本公司承担。</p> <p>5、本公司进行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法律障碍。</p>	2023年04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业绩补偿保障措施承诺	<p>1、本公司在本次交易中获取的上市公司股份将优先用于履行业绩补偿承诺，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避补偿义务；</p> <p>2、未来质押对价股份时，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根据业绩补偿协议质押股份具有潜在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的情形，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p>	2023年04月18日	至2026年度	正常履行中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p>1、自有关本次交易的上市公司重组预案公告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人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p> <p>2、上述股份包括本人原持有的</p>	2023年04月18日	上市公司重组预案公告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	正常履行中

			上市公司股份以及原持有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 3、如违反上述承诺，届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执行。由此给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完毕期间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	1、自有关本次交易的上市公司重组预案公告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本公司不减持上市公司股份。 2、上述股份包括本公司原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以及原持有股份在上述期间内因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成的衍生股份。 3、如违反上述承诺，届时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执行。由此给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承诺向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023 年 04 月 18 日	上市公司重组预案公告之日起至本次交易实施完毕期间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及其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承诺	关于招股说明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的承诺	2013 年 12 月 1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金贵银业、曹永贵、曹永德、陈占齐、冯元发、何静波、刘承锰、马水荣、覃文庆、唐武军、汪健、谢兆凤、熊德强、许军、张洪民、张平西、张小晖	关于失信补救措施的承诺	本人作为金贵银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金贵银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并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1、如果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金贵银业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本人应获得的金贵银业现金分红，归金贵银业所有，直至恢复履行承诺事项；3、本人将停止在金贵银业领取薪酬，直至恢复履行承诺事项；4、本人将停止行使所持金贵银业股份的投票权，直至恢复履行承诺事项；5、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获得的收益归金贵银业所有；6、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金贵银业或者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向金贵银业或者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金贵银业承诺：1、如果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	2014 年 01 月 08 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			
其他承诺	曹永贵	关于不谋求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承诺	<p>1、本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直接及间接持股金贵银业全部股份（以下简称“弃权股份”）对应的股东大会召集权、提名权、提案权及表决权等股权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依法请求、召集、召开和出席金贵银业股东大会，提交包括提名、推荐、选举或罢免董事、监事在内的股东提议或议案及其他议案，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上市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等股东权利）（以下简称“弃权权利”），亦不会委托第三方行使前述弃权权利，仅保留该等股份对应的分红权、收益权与最终处置权。如因司法处置、质押式回购业务平仓或等原因导致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减少的，就本人剩余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本人将继续遵守上述承诺安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通过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增持的金贵银业股份或由于金贵银业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金贵银业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弃权承诺安排。2. 本人并确保本人关联方和一致行动人：（1）不会以所持有的金贵银业股份单独或共同谋求金贵银业的实际控制权；（2）不会以委托、征集股票权、协议、联合其他股东以及其他任何方式单独或共同谋求金贵银业的实际控制权。若本人向其关联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转让上述金贵银业股份的，本人应当确保受让人自受让之日起亦做出本承诺函项下的同等承诺。本承诺自出具日至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金贵银业任何股份之日止持续有效。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给金贵银业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0年12月29日		正常履行中

其他承诺	曹永贵	关于放弃股东权利的承诺	<p>1. 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无条件且不可撤销地放弃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直接及间接持股金贵银业全部股份（以下简称“弃权股份”）对应的股东大会召集权、提名权、提案权及表决权等股权权利（以下简称“弃权权利”），亦不会委托第三方行使前述弃权权利，仅保留该等股份对应的分红权、收益权与最终处置权。</p> <p>2. 本人同意，自本函出具之日起，自愿放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届时有效的上市公司章程行使弃权股份对应的弃权权利，不得亦不会行使弃权股份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权利：（1）依法请求、召集、召开和出席金贵银业股东大会；（2）提交包括提名、推荐、选举或罢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股东提议或议案及其他议案；（3）对所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法律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或上市公司章程规定需要股东大会讨论、决议的事项行使表决权；（4）行使表决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对股东大会每一审议和表决事项进行投票。如因司法处置、质押式回购业务平仓或等原因导致本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减少的，就本人剩余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本人将继续遵守上述承诺安排。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通过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增持的会贵银业股份或由于金贵银业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金贵银业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弃权承诺安排。若本人向其关联方或其他任何第三方转让上述金贵银业股份的，本人应当确保受让人自受让之日起亦做出本承诺函项下的同等承诺。本承诺自出具日至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金贵银业任何股份之日止持续有效。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给金贵银业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0年12月29日	正常履行中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 具体原因及下 一步的工作计 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生军、贺胜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郑生军 4 年、贺胜 2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与曹永贵、许丽、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2,500	否	公司已收到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2）湘10民终2960号。	驳回原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的诉讼请求。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及本期或期后利润造成影响。	无	2024年03月07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与曹永贵、许丽、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35,539.83	否	公司已收到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及相关材料。	公司已收到湖南省郴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及相关材料。	无	2024年03月25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39
中金嘉禾（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咨询顾问协	1,662.74	否	公司已收到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	公司已收到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	无	2024年03月29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42

议纠纷			事起诉状》 及诉前保全 《民事裁定 书》 ((2024) 京 0106 民 初 31402 号)。	事起诉状》 及诉前保全 《民事裁定 书》 ((2024) 京 0106 民 初 31402 号)，该诉 讼尚未开庭 审理。			
-----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股东郴投发展投资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发挥郴投供应链公司在融资及采购渠道的优势，由郴投集团供应链公司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公司生产必须的原材料，采用赊销方式供应给公司及为公司采购原材料代付货款。	按成本加合理的费用和利润	铅精矿类，铅结算平均价为 14391 元/吨，银结算平均价的 4047 元/公斤。粗铅类，铅结算平均价为 14716 元/吨，银结算平均价的 4630 元/公斤；金结算平均价 378 元/克；铋结算平均价为 28419 元/吨，铋结算平均价为 15585 元/吨。粗银类，银结算平均价的 4819 元/公斤；金结算平均价 383 元/克；代付货款方式的资金占用费为不高于 6.5% 的年化成本。	241,234.25	46.12%	200,000	是	合作协议约定郴投集团供应链公司赊销给公司原材料的货物基准价为：铅为定价日前后三天上海有色金属网 1#铅结算的平均价；银为定价日前后三天的上海华通铂银市场 2#银结算平均价；金为定价日前后三天的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 加权平均价；采购定价方式为：郴投集团供应链公司向上游供应商采购价（A）和郴投集团供应链公司资金成本（B）的基础上加成合理销售利润值（C%）的方式确定销售给公司的价格，即销售价格=（A+B）* 铅精矿类，铅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 1#铅结算的平均价减扣 1000-1280 元，银为定价日上海华通铂银市场 2#银结算平均价的 83%-91%；金为定价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 加权平均价扣减 60-65 元；铋铋铜按铅计价。粗铅类，铅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 1#铅结算的平均价减扣 600-750 元，银为定价日上海华通铂银市场 2#银结算平均价扣减 260-350；金为定价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 加权平均价扣减 30 元；铋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 1#铋结算的平均价减扣 18000-20000 元；铋按铅计价。粗银类，银为	2023 年 04 月 1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4	

									(1+C%)；郴投集团供应链公司资金成本加合理销售利润值的总和不超过7%的年化成本。	定价日 T+D 实时行情；金为定价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 加权平均价扣减 2-3 元。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	湖南有色郴州公司为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参股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湖南有色郴州公司拟发挥其在融资及采购渠道的优势，由湖南有色郴州公司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采用赊销方式供应给公司生产经营。预计为公司采购生产必须的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铅精矿、粗铅、粗银等生产必需的原材料。	向公司销售货物的价格不高于其采购每批交易货物总价的 101.25%。	货物基准价：交易货物含铅按发货当日起（含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连续五个交易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第五个交易日）1#铅锭的结算平均价；交易货物含银按发货当日起（含当日）中国白银网连续五个交易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第五个交易日）现货 1#白银结算平均价；交易货物含金为发货当日起（含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连续五个交易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第五个交易日）99.95%现货结算平均价。销售定价：向公司销售货物的价格不高于其采购每批交易货物总价的 101.25%。	26,701.29	5.10%	30,000	否	（1）原则上每两个半月结算一次，如超过两个半月结算周期，甲方按未付总金额的 0.027% 计算日息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应免除甲方因不可抗力等客观因素造成的违约责任。如甲方结算不及时造成乙方资金流动困难，乙方有权停止合作。（2）在甲方支付货款前，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税率按国家税收政策执行。	铅精矿类，铅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 1#铅结算的平均价扣减 1000-1280 元，银为定价日上海华通铂银市场 2#银结算平均价的 83%-91%；金为定价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 加权平均价扣减 60-65 元；铋锑铜按铅计价。粗铅类，铅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 1#铅结算的平均价扣减 600-750 元，银为定价日上海华通铂银市场 2#银结算平均价扣减 260-350；金为定价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 加权平均价扣减 30 元；铋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 1#铋结算的平均价扣减 18000-20000 元；锑按铅计价。粗银类，银为定价日 T+D 实时行情；金为定价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 加权平均价扣减 2-3 元。	2023 年 04 月 19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0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为进一步拓展铅、锌、银等矿产资源领域探采选业务，提高原材料采购效率，充分释放产能	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	交易货物含铅按发货当日起（含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连续五个交易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第五个交易日）1#铅锭的结算平均价扣减 600 元；交易货物含银按发货	21,079.07	4.03%	30,000	否	交易货物含铅按发货当日起（含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连续五个交易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第五个交易日）1#铅锭的结算平均价扣减 600 元；交易货物含银按发货	铅精矿类，铅为定价日上海有色金属网 1#铅结算的平均价扣减 600-800 元，银为定价日上海华通铂银市场 2#银结算平均价的 83%-91%；金为定价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 加权平均价扣	2023 年 10 月 1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64

			优势。	场价格为基础	当日起（含当日）中国白银网连续五个交易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第五个交易日）现货 1#白银结算平均价乘以系数 86%-92%；交易货物含金为发货当日起（含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连续五个交易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第五个交易日）99.95%现货结算平均价乘以系数 78%-85%。					当日起（含当日）中国白银网连续五个交易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第五个交易日）现货 1#白银结算平均价乘以系数 86%-92%；交易货物含金为发货当日起（含当日）上海有色金属网连续五个交易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至第五个交易日）99.95%现货结算平均价乘以系数 78%-85%。	减 60-65 元。		
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为进一步拓展铅、锌、银等矿产资源领域探采选业务，提高原材料采购效率，充分释放产能优势。	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	交易货物含金为发货当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现货结算平均价乘以系数 91%-92%。	201.77	0.04%	1,000	否	交易货物含金为发货当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现货结算平均价乘以系数 91%-92%。	交易货物含金为发货当日上海黄金交易所 99.95%现货结算平均价乘以系数 90.5%-91.5%。	2023 年 10 月 16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64
合计				--	--	289,216.38	--	261,0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6年06月03日	8,000	2016年06月03日	5,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3月1日起至2026年2月28日止	否	否
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16年06月03日	6,800	2016年06月03日	6,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6年3月1日起至2031年2月28日止否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4,8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2,3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露日期			有)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4,8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2,30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46%	
其中: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公司拟向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有色集团”）、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同时拟向湖南有色集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根据相关法规，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构成关联交易，但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8。

2023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46。

2023 年 6 月 14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47。

2024 年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 号）。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3。

2024 年 2 月 8 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7。

2024 年 2 月 29 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实施完成，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3 月 1 日上市。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2。

2024 年 3 月 22 日，根据公司与财务顾问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及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开立。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38。

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成，新增股份于 2024 年 4 月 16 日上市。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46。

（二）拟与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原材料采购（销售）合作暨关联交易

公司目前仍存在原材料供应偏紧，采购金属成本较偏高，产能利用率偏低的问题，也难以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赊购生产足够的原材料以保证满负荷生产经营需求，为了能够改善生产经营状况，实现生产经营良性发展，公司拟与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有色郴州公司”）开展原材料采购及销售合作。

湖南有色郴州公司拟发挥其在融资及采购渠道的优势，由湖南有色郴州公司向上游供应商采购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采用赊销方式供应给公司生产经营。预计为公司采购生产必须的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铅精矿、粗铅、粗银等生产必需的原材料，涉及交易金额大约为 3 亿元。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上述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10、2023-033。

（三）限售股份解除限售

2023 年 7 月 23 日，钟革通过司法拍卖途径竞得曹永贵所持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4,076,884 股已办理完毕相关过户登记手续。钟革持有限售股份总数为 24,076,884 股，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24,076,88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9%；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拟上市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19 日。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58。

2023 年 11 月 22 日，钱林洁通过司法拍卖途径竞得曹永贵所持公司限售股 5,336,309 股已办理完毕相关过户登记手续。钱林洁持有限售股份总数 5,336,309 股，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5,336,3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4%；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日期为 2024 年 1 月 31 日。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1。

（四）补充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及实际情况，公司需补充预计与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30,000 万元，补充预计与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000 万元。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60。

（五）收到长沙海关准予信用修复决定书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7 日收到长沙海关准予信用修复决定书（湘关准修[2023]5 号）；长沙海关准予公司信用修复后，公司恢复开展进出口业务的资质，有利于公司拓宽原材料的海外供应渠道及产品对外出口，有利于公司释放产能及提升盈利能力。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62。

（六）投资建设酸性废水深度处理系统升级改造项目及银冶炼二期烟气尾气深度治理项目

公司根据国家环保政策，为进一步完善酸性废水处理系统，提升公司安全环保水平，降低危险废物产生量，减少危险废物处置费用。公司拟投资建设酸性废水深度处理系统升级改造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为 1,940 万元。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80。

公司根据生态环保部近期颁发的《低效失效大气污染治理设施排查整治工作方案》，为进一步提升尾气处理指标，公司拟投资建设银冶炼二期烟气尾气深度治理项目，项目预计总投资不高于 4,500 万元。上述项目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79、2023-081。

（七）股东一致行动协议到期暨权益变动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与其一致行动人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之间的《关于合作重整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协议书》（以下简称“《一致行动协议》”）已于 2023 年 12 月 10 日到期。一致行动协议到期后，各方不再续签，各方所持有的股份不再合并计算。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3-086。

（八）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变更

公司向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同时向湖南有色集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前，公司总股份为 2,210,479,088 股，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21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9.50%，为公司控股股东。2024 年 2 月 29 日，本次交易完成后（不考虑募集配套资金），湖南有色集团、黄金集团分别持有公司 289,204,302 股股份、191,644,339 股股份，分别占公司总股份的 10.75% 和 7.12%，合计持股比例为 17.87%，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湖南有色集团，实际

控制人变更为湖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0。

（九）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1 日、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拟变更事项	变更前	变更后
中文名称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	金贵银业	湖南白银
英文名称	CHENZHOU CITY JINGUI SILVER INDUSTRY CO.,LTD.	HUNAN SILVER CO.,LTD.
英文简称	JINGUI SILVER	HUNAN SILVER

2024 年 4 月 9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工商变更登记及工商备案手续，并取得了公司登记机关换发的《营业执照》。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6、2024-032、2024-043。

（十）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

公司实施完成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公司的注册资本发生了变更，由 2,210,479,088 元变更为 2,691,327,729 元；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 日召开的第二十三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17、2024-032。

（十一）持股 5%以上股东被动稀释至 5%以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 号）同意，公司向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289,204,302 股股份，向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191,644,339 股股份，本次发行的新股登记完成后，公司增加 480,848,641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本次权益变动前，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票为 115,809,375 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募集配套资金前公司总股本由 2,210,479,088 增至 2,691,327,729。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股份数量不变，股份比例由 5.24%被动稀释为 4.3%，降低至 5%以下。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25。

（十二）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

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了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 2024 年 3 月 1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具体情况如下：

1、**非独立董事**：李光梅女士（董事长）、郭庆锋先生（副董事长）、康如龙先生、荣起先生、石启富先生、赵雄飞先生

2、**独立董事**：刘兴树先生、刘端女士（会计专业人士）、王辉先生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李光梅	郭庆锋、康如龙、荣起、石启富、赵雄飞、王辉
审计委员会	刘端	郭庆锋、王辉
提名委员会	王辉	李光梅、刘兴树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兴树	康如龙、刘端

4、监事：吕英翔先生（监事会主席）、陈念先生、邓厚善先生（职工监事）

5、总经理：康如龙先生；**董事会秘书：**袁志勇先生；**财务负责人：**雷蕾女士；**副总经理：**袁志勇先生、扶建新先生、张圣南先生；**证券事务代表：**袁剑先生。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34。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投资参股合资公司暨建设 15000Nm³/h 制氧装置

公司与北京中科富海低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富海”）在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一号金贵白银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双方拟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中科金贵注册资本为 4,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中科富海以货币出资 2,64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66%，金贵银业以货币出资 1,360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34%。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合资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营业执照》。详见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24-006、2024-00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9,413,193	1.33%				-24,076,884	-	5,336,309	0.2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9,413,193	1.33%				-24,076,884	-	5,336,309	0.2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29,413,193	1.33%				-24,076,884	-	5,336,309	0.2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181,065,895	98.67%				24,076,884	24,076,884	2,205,142,779	99.76%
1、人民币普通股	2,181,065,895	98.67%				24,076,884	24,076,884	2,205,142,779	99.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210,479,088	100.00%				0	0	2,210,479,088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非公开发行股份解除限售 24,076,884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曹永贵	29,413,193		29,413,193	0	首发后限售股	2023年7月23日，钟革通过司法拍卖途径竞得曹永贵所持公司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4,076,884 股已办理完毕相关过户登记手续并于 2023 年 9 月 19 日解除限售；2023 年 11 月 22 日，钱林洁通过司法拍卖途径竞得曹永贵所持公司限售股 5,336,309 股已办理完毕相关过户登记手续并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解除限售
钱林洁	0	5,336,309		5,336,309	首发后限售股	司法拍卖所得股份，已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解除限售
合计	29,413,193	5,336,309	29,413,193	5,336,30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9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2,2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50%	210,000,000.00	0	0	210,000,000.00	不适用	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20%	159,063,972.00	0	0	159,063,972.00	不适用	0
财信资产管理（郴州）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4%	115,809,375.00	0	0	115,809,375.00	不适用	0
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质押宝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4.46%	98,608,884.00	0	0	98,608,884.00	不适用	0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8%	63,693,517.00	-4,728,975.00	0	63,693,517.00	不适用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颐 6 号股票收益权投	其他	2.74%	60,588,126.00	0	0	60,588,126.00	不适用	0

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3%	51,568,632.00	0	0	51,568,632.0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国有法人	1.87%	41,409,576.00	0	0	41,409,576.00	不适用	0
河池市交通矿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1%	35,504,531.00	0	0	35,504,531.00	不适用	0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35,048,238.00	0	0	35,048,238.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3）	根据重整计划中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金贵银业以现有总股本 960,478,192 股为基数，按照每 10 股转增约 13.01436 股的比例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票，共计转增 1,250,000,896 股。转增后，金贵银业总股本由 960,478,192 股增加至 2,210,479,088 股。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财信（郴州）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 1.27 元/股的价格分别受让金贵银业 210,000,000 股、110,000,000 股和 115,000,000 股转增股票，占重整后公司总股本的 9.50%、4.98%和 5.20%，2020 年 12 月 28 日已完成权益变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10,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0,000,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59,063,9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9,063,972.00					
财信资产管理（郴州）有限公司	115,809,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115,809,375.00					
华龙证券—浦发银行—华龙证券金智汇质押宝 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98,608,884.00	人民币普通股	98,608,884.00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63,693,517.00	人民币普通股	63,693,517.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融颐 6 号股票收益权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0,588,126.00	人民币普通股	60,588,126.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51,568,632.00	人民币普通股	51,568,632.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	41,409,576.00	人民币普通股	41,409,576.00
河池市交通矿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5,504,531.00	人民币普通股	35,504,531.00
湖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35,048,2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48,238.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潘郴华	2017 年 09 月 08 日	91431003MA4M3LRG0T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与产业并购整合；投资咨询；财务顾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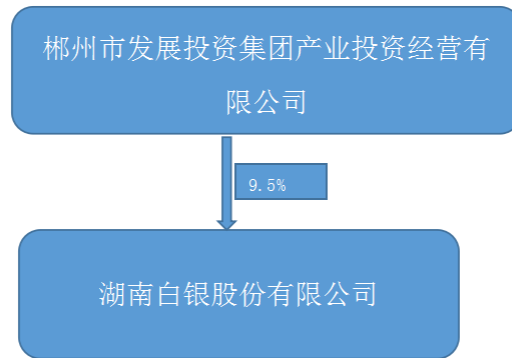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潘郴华	2017 年 09 月 08 日	91431003MA4M3LRG0T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与产业并购整合；投资咨询；财务顾问。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万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公司债券	14 金贵债	112231	2014 年 11 月 03 日	2014 年 11 月 03 日	2019 年 11 月 03 日	0	7.55%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不适用						
适用的交易机制			无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2020 年 11 月 5 日，公司开始实施司法重整，各类公司债的偿还方式与偿还金额参考重整计划有关普通债权的相关条款执行，具体为每家普通债权人普通债权数额 20 万元以下（含 20 万元）的部分以货币形式全额受偿；超过 20 万元的部分，每 100 元以货币形式受偿 2.00 元、受偿转增股票 7.3 股，未受偿的部分公司不再承担清偿责任。“14 金贵债”、“17 金贵 01”、“18 金贵 01”债权审定金额为 103,866.69 万元，受偿现金部分 4,750.12 万元，受偿股票部分为 7,383.18 万股。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债券名称	未偿还余额（万元）	未按期偿还的原因	处置进展
14 金贵债	9.6	债权人由于提供的账户不完全，暂时没有兑付	公司将根据债权人的申报情况，按照重整计划执行兑付。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14 金贵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不适用	冉洲舟	0755-23976129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14 金贵债	700,000,000	700,000,000	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11 月 5 日，公司开始实施司法重整，各类公司债的偿还方式与偿还金额参考重整计划有关普通债权的相关条款执行，具体为每家普通债权人普通债权数额 20 万元以下（含 20 万元）的部分以货币形式全额受偿；超过 20 万元的部分，每 100 元以货币形式受偿 2.00 元、受偿转增股票 7.3 股，未受偿的部分公司不再承担清偿责任。“14 金贵债”、“17 金贵 01”、“18 金贵 01”债权审定金额为 103,866.69 万元，受偿现金部分 4,750.12 万元，受偿股票部分为 7,383.18 万股。

曹永贵先生自愿且不可撤销地为“14 金贵债”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适用 不适用**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适用 不适用**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是 否**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0.96	1.35	-28.89%
资产负债率	60.63%	55.25%	5.38%
速动比率	0.11	0.45	-75.5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4,937.19	-19,762.52	24.42%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06%	-0.95%	3.01%
利息保障倍数	-0.63	-1.07	41.1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06	6.38	-100.9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53	0.38	39.4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4）2-307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郑生军、贺胜

审计报告正文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白银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湖南白银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湖南白银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二）和五（一）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湖南白银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69,156.52 万元，跌价准备为人民币 596.44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8,560.08 万元。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湖南白银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选取项目评价存货估计售价的合理性，复核估计售价是否与销售价格、市场销售价格、历史数据等一致；

(4) 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存货监盘，识别是否存在库龄较长、杂质较多、品位较低、不符合生产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三)、五(二)1和十四(二)。

湖南白银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电铅、电银、金粉等有色金属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2023 年度，湖南白银公司的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513,909.07 万元，其中有色金属及其制品的营业收入为 512,873.7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99.80%。

由于营业收入是湖南白银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 (3) 按月度、产品等对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原因；
- (4) 选取项目检查相关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出库单、签收单或提货单、结算单等；
- (5) 结合应收账款和合同负债函证，选取项目函证销售金额；
- (6) 实施截止测试，检查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 (7)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湖南白银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湖南白银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湖南白银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湖南白银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湖南白银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湖南白银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740,171.32	426,534,628.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578,08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782,388.37	1,671,252.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6,463,270.88	4,241,379.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268,883.79	73,346,794.0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685,600,787.97	1,169,784,628.3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690,226.21	77,826,703.71
流动资产合计	1,912,123,808.54	1,753,405,386.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1,568,437.56	
固定资产	950,431,300.68	1,109,472,091.20
在建工程	3,299,240.40	49,748,278.6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688,942.03	884,769.58
无形资产	1,146,644,689.27	1,153,083,466.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041,480.73	43,978,533.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1.41	1,776,377.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74,675,742.08	2,358,943,515.94
资产总计	4,186,799,550.62	4,112,348,902.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6,751,2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40,798,513.45	781,716,327.5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8,856,941.33	40,297,111.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358,310.05	8,866,617.87
应交税费	8,144,816.42	9,701,820.43
其他应付款	322,250,978.17	448,689,871.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9,890,495.64	423,248.11
其他流动负债	10,251,402.38	5,237,937.01

流动负债合计	1,998,551,457.44	1,301,684,133.7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44,824,973.96	692,157,188.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637,898.01	433,275.91
长期应付款	154,968,862.98	243,761,113.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251,951.53	1,251,951.53
递延收益	25,962,422.22	32,766,906.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5,378.24	49,63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9,771,486.94	970,420,070.77
负债合计	2,538,322,944.38	2,272,104,204.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10,479,088.00	2,210,479,0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06,076,379.50	2,505,809,981.18
减：库存股	4,325,814.06	4,325,814.06
其他综合收益	10,243,289.31	5,486,603.43
专项储备	59,884,926.80	95,988,491.13
盈余公积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79,055,711.11	-3,118,368,099.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8,476,606.24	1,840,244,697.8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48,476,606.24	1,840,244,697.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86,799,550.62	4,112,348,902.33

法定代表人：李光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秋连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3,603,496.13	398,041,306.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578,08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6,065,862.42	2,950,445.56
其他应收款	136,842,539.56	151,332,912.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652,091,292.86	1,139,156,402.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4,733,573.99	74,039,196.17
流动资产合计	1,973,914,844.96	1,765,520,264.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06,300,000.00	1,206,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5,394,274.97	
固定资产	700,396,091.11	841,533,674.08
在建工程	3,299,240.40	2,376,663.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175,488.39	2,250,921.03
无形资产	261,011,543.45	267,450,320.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045,912.50	6,455,716.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5,385.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35,622,550.82	2,327,902,680.01
资产总计	4,209,537,395.78	4,093,422,944.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6,751,2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72,454,584.96	686,869,388.1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78,148,976.73	21,677,576.78
应付职工薪酬	7,678,925.11	6,197,277.77
应交税费	2,448,323.87	2,079,443.90
其他应付款	342,459,849.83	551,334,918.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4,344,864.16	627,083.34
其他流动负债	10,159,366.98	2,818,084.98
流动负债合计	1,917,694,891.64	1,278,354,973.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4,824,973.96	692,157,188.5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665,121.39	1,700,611.83
长期应付款	56,968,862.98	120,761,113.3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122,422.22	31,866,906.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5,378.24	49,63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9,706,758.79	846,535,455.16
负债合计	2,357,401,650.43	2,124,890,428.9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210,479,088.00	2,210,479,08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28,634,458.98	2,428,368,060.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87,585.00	-4,477,511.25
专项储备	58,985,514.36	95,001,048.69
盈余公积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未分配利润	-2,991,525,348.79	-2,906,012,618.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2,135,745.35	1,968,532,515.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209,537,395.78	4,093,422,944.2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139,090,733.56	3,393,727,067.71
其中：营业收入	5,139,090,733.56	3,393,727,067.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75,297,784.16	3,594,712,592.13
其中：营业成本	5,050,972,756.68	3,387,143,556.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7,570,245.08	14,552,138.26
销售费用	5,146,767.19	3,677,908.27
管理费用	100,122,792.77	105,583,323.31
研发费用	4,553,169.59	4,564,936.49
财务费用	96,932,052.85	79,190,729.01
其中：利息费用	98,258,441.04	81,713,226.85
利息收入	1,889,502.89	2,714,189.56
加：其他收益	12,978,464.78	7,589,571.3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60,852.75	37,980,707.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9,330.00	58,92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987,075.61	-25,670,338.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14,649.36	21,999,294.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890.60	2,083,112.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663,237.44	-156,944,257.07
加：营业外收入	742,612.41	2,815,121.31
减：营业外支出	14,605,129.02	12,843,994.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0,525,754.05	-166,973,129.95
减：所得税费用	161,857.43	50,970.8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687,611.48	-167,024,100.7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0,687,611.48	-167,024,100.7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687,611.48	-167,024,100.79
2.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56,685.88	-5,107,797.3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56,685.88	-5,107,797.3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56,685.88	-5,107,797.3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865,096.25	-4,477,511.25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8,410.37	-630,286.14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5,930,925.60	-172,131,898.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930,925.60	-172,131,898.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李光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雷蕾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秋连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45,500,979.76	3,268,952,845.49
减：营业成本	5,043,774,494.92	3,264,268,034.58
税金及附加	16,865,537.00	13,850,958.63
销售费用	1,478,163.49	920,186.71
管理费用	77,018,679.15	83,453,948.15
研发费用	4,553,169.59	4,564,936.49
财务费用	85,757,442.23	76,132,530.16
其中：利息费用	87,415,612.00	78,661,096.91
利息收入	1,865,142.41	2,696,369.30
加：其他收益	12,912,434.01	6,797,052.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2,260,852.75	37,339,974.42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9,330.00	58,92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83,415.04	-76,366.8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014,649.36	21,999,294.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454.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625,669.90	-108,118,874.84
加：营业外收入	537,958.31	2,730,293.53
减：营业外支出	14,435,589.11	10,977,228.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5,523,300.70	-116,365,809.62
减：所得税费用	-10,570.51	6,753.7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12,730.19	-116,372,563.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512,730.19	-116,372,563.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65,096.25	-4,477,511.2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865,096.25	-4,477,511.2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4,865,096.25	-4,477,511.25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647,633.94	-120,850,074.6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52,092,282.59	3,789,355,227.4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29,177.02	11,608,289.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20,993.73	6,877,41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75,742,453.34	3,807,840,930.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78,875,976.99	3,107,840,888.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129,271.10	87,504,330.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0,572,118.08	31,424,276.8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64,797.49	59,799,857.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8,142,163.66	3,286,569,353.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99,710.32	521,271,577.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648,695.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5,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5,200.00	110,648,69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673,726.85	30,561,238.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673,726.85	140,561,238.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438,526.85	-29,912,542.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931,608.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931,608.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	22,81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990,833.52	28,826,563.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032,827.15	804,904,875.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923,660.67	833,754,254.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923,660.67	-325,822,646.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395.45	27,517.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745,502.39	165,563,905.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2,061,496.08	256,497,590.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15,993.69	422,061,496.08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57,332,552.58	3,650,942,424.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29,177.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10,475.43	6,508,95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70,072,205.03	3,657,451,384.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48,153,689.20	3,011,459,852.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4,493,840.99	77,921,422.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526,831.84	30,358,573.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86,093.94	87,887,59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35,360,455.97	3,207,627,439.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288,250.94	449,823,944.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0,648,695.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0,648,69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013,672.80	10,693,705.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3,672.80	120,693,705.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13,672.80	-10,045,009.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7,931,608.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931,608.0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00,000.00	22,816.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9,990,833.52	28,826,563.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201,770.21	777,801,826.0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092,603.73	806,651,205.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092,603.73	-298,719,597.3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71.47	24,366.8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3,388,856.00	141,083,704.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568,174.50	252,484,469.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179,318.50	393,568,174.5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10,479,088.00				2,505,809,981.18	4,325,814.06	5,486,603.43	95,988,491.13	145,174,447.80		-3,118,368,099.63		1,840,244,697.85	1,840,244,697.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10,479,088.00				2,505,809,981.18	4,325,814.06	5,486,603.43	95,988,491.13	145,174,447.80		-3,118,368,099.63		1,840,244,697.85	1,840,244,697.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266,398.32		4,756,685.88	-36,103,564.33			160,687,611.48		191,768,091.61	191,768,091.61

少以 “一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4,75 6,68 5.88					- 160, 687, 611. 48		- 155, 930, 925. 60		- 155, 930, 925. 60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有者 投入的 普通股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4. 其他							266, 398. 32							266, 398. 32		266, 398. 32
(三) 利润 分配																
1. 提取 盈余 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39	5.79			100.79		438.83		438.8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107.79				-167,024.79		-172,131.898		-172,131.8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30.93	5.14							8,330.93	5.14	8,330.9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330.93	5.14							8,330.93	5.14	8,330.9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															

一般 风险 准备															
3. 对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 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2. 盈余 公积 转增 资本 (或 股本)															
3. 盈余 公积 弥补 亏损															
4. 设定 受益 计划 变动 额结 转留 存收 益															
5. 其他 综合 收益 结转 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6,680,475.79					- 6,680,475.79		- 6,680,475.79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 6,680,475.79					- 6,680,475.79		- 6,680,475.7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10,479,088.00				2,505,809,981.18	4,325,814.06	5,486,603.43	95,988,491.13	145,174,447.80		- 3,118,368,099.63		1,840,244,697.85		1,840,244,697.85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10,479,088.00				2,428,368,060.66		- 4,477,511.25	95,001,048.69	145,174,447.80	- 2,906,012,618.60			1,968,532,515.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10,479,088.00				2,428,368,060.66		- 4,477,511.25	95,001,048.69	145,174,447.80	- 2,906,012,618.60			1,968,532,515.30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 ”号 填 列)					266,3 98.32		4,865 ,096. 25	— 36,01 5,534 .33		— 85,51 2,730 .19		— 116,3 96,76 9.95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4,865 ,096. 25			— 85,51 2,730 .19		— 80,64 7,633 .94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266,3 98.32							266,3 98.32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 份 支 付 计 入 所 有 者 权 益 的 金 额												
4. 其 他					266,3 98.32							266,3 98.32
(三) 利 润 分 配												
1. 提 取 盈 余 公 积												
2. 对												

所有者 (或 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 积转增资 本 (或 股本)												
2. 盈 余公积转 增资本 (或 股本)												
3. 盈 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 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 收益												
5. 其 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 他												
(五								- 36,01				- 36,01

专项储备							5,534.33				5,534.33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 36,015,534.33				- 36,015,534.33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210,479,088.00				2,428,634,458.98		387,585.00	58,985,514.36	145,174,447.80	- 2,991,525,348.79		1,852,135,745.3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210,479,088.00				2,420,037,125.52			101,681,524.48	145,174,447.80	- 2,789,640,055.23		2,087,732,130.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210,479,088.00				2,420,037,125.52			101,681,524.48	145,174,447.80	- 2,789,640,055.23		2,087,732,130.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8,330,935.14		- 4,477,511.25	- 6,680,475.79		- 116,372,563.37		- 119,199,615.27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 4,477 ,511. 25				- 116,3 72,56 3.37	- 120,8 50,07 4.62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8,330 ,935. 14							8,330 ,935. 14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8,330 ,935. 14							8,330 ,935. 14
(三) 利润 分配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东) 的分 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 6,680 ,475. 79				- 6,680 ,475. 79
1. 本期提取												
2. 本								-				-

期使用							6,680,475.79					6,680,475.7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210,479,088.00				2,428,368,060.66		-4,477,511.25	95,001,048.69	145,174,447.80	-2,906,012,618.60		1,968,532,515.30

三、公司基本情况

湖南白银股份有限公司（原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郴州市金贵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曹永德、许丽、蔡练兵、张平西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4 年 11 月 8 日在郴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南省郴州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100076801977X6 的营业执照。公司股票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完成首次发行并挂牌交易。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 2,210,479,088 元，股份总数 2,210,479,088 股（每股面值 1 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823,088,646 元，股份总数变更为 2,823,088,646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612,609,558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210,479,088 股。

本公司属于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高纯银及银深加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高纯银及银制品、高纯硝酸银、电解铅、粗铅等。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5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存货、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金贵银业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贵香港)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公司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认定为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公司将核销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核销应收账款认定为重要的核销应收账款。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认定为重要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公司将核销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核销其他应收款认定为重要的核销其他应收款。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公司将账龄超过一年且单项预付款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3%的预付款项认定为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项目的预算超过资产总额 0.3%的在建工程项目认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投资活动现金项目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5%的投资

	活动现金流量项目认定为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重要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10%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单项或有事项超过资产总额 0.3%的或有事项认定为重要的或有事项。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将单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超过资产总额 0.3%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认定为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应收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关联往来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下同）	3.00	3.00
1-2年	10.00	10.00
2-3年	20.00	20.00
3-4年	50.00	50.00
4年以上	100.00	100.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

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3、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

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

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5、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井巷资产	工作量法		0	按预计产量摊销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16、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实体建造已完工，后续支出很少或几乎不会发生，资产与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相符或基本相符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或经试运行表明能够正常运转

17、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采矿权及探矿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	5-10
软件	5
采矿权	按预计开采量摊销
探矿权	按预计开采量摊销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辅料、备品备件等；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

3. 其他

其他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消耗的水费、电费等。

19、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4、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

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各类有色金属及其制品的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客户提货、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25、合同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26、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

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8、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售后租回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 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

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三）采用套期会计的依据、会计处理方法

（1）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套期关系仅由符合条件的套期工具和被套期工具组成；2）在套期开始时，公司正式指定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和公司从事套期的风险管理策略和风险管理目标的书面文件；3）该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认定套期关系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1）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2）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3）套期关系的套期比率等于公司实际套期的被套期项目数量与对其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实际数量之比，但不反映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

公司在套期开始日及以后期间持续地对套期关系是否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进行评估。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而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公司进行套期关系再平衡。

（3）套期会计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

①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是对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套期的，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② 被套期项目因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已确认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被套期项目为公司选

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因被套期风险敞口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账面价值已经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再调整。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其组成部分）的，其在套期关系指定后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各相关期间损益。当履行确定承诺而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时，调整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以包括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被套期项目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的，公司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照开始摊销日重新计算的实际利率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按照相同的方式对累计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或其组成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①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作为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按照以下两项的绝对额中较低者确认：A. 套期工具自套期开始的累计利得或损失；B. 被套期项目自套期开始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累计变动额。

②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或者非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一项适用于公允价值套期会计的确定承诺时，将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

③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四）与回购公司股份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	--------------	------

1. 企业会计准则变化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 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1.39	
未分配利润	7,061.39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7,061.39	
净利润	7,061.39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 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61.39	

未分配利润	7,061.39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7,061.39	
净利润	7,061.39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5%
环境保护税	应税污染物为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固体废物和噪声	大气污染物适用税额为每污染当量 2.4 元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资源税	应税产品的销售额	4%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西藏金和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金和)、西藏俊龙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俊龙)	15%
金贵香港	16.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黄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2〕142 号)，本公司生产和销售黄金免缴增值税。

(2)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 的规定，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本公司销售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的白银、精铋产品的增值税按 30% 即征即退，销售资源综合利用生产的硫酸的增值税按 50% 即征即退。

2. 企业所得税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九条、《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和《国务院关于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事项的决定》(国发〔2015〕27号)相关规定,本公司资源综合利用产品硫酸、白银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可享受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以及《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的通知》(藏政发〔2021〕9 号),子公司金和矿业、俊龙矿业属于从事《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产业且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含本数)以上的企业,执行西部大开发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24.06	10,393.00
银行存款	63,486,021.36	324,664,475.43
其他货币资金	27,252,525.90	101,859,760.09
合计	90,740,171.32	426,534,628.5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55,688.69	154,100.71

其他说明：

作为“货币资金”列示、但因资金支取受限的资金情况

项目	期末数	备注
作为“货币资金”列示、但因资金集中支取受限的资金	3,424,177.63	管理人账户、保证金户余额

2、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套期关系的衍生金融工具	578,080.00	
合计	578,080.00	

其他说明：

套期工具情况详见本报告“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套期业务”之说明。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50,161.30	410,342.99
1 至 2 年	282,452.18	33,682.29
2 至 3 年	29,636.21	1,553,631.96
3 年以上	1,553,631.96	
3 至 4 年	1,553,631.96	
合计	2,615,881.65	1,997,657.2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15,881.65	100.00%	833,493.28	31.86%	1,782,388.37	1,997,657.24	100.00%	326,404.90	16.34%	1,671,252.34
其中：										
合计	2,615,881.65	100.00%	833,493.28	31.86%	1,782,388.37	1,997,657.24	100.00%	326,404.90	16.34%	1,671,252.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33,493.28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750,161.30	22,504.84	3.00%
1-2 年	282,452.18	28,245.22	10.00%
2-3 年	29,636.21	5,927.24	20.00%
3-4 年	1,553,631.96	776,815.98	50.00%
合计	2,615,881.65	833,493.2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6,404.90	507,088.38				833,493.28
合计	326,404.90	507,088.38				833,493.28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537,930.70		1,537,930.70	58.79%	768,965.35
第二名	542,633.33		542,633.33	20.74%	16,279.00
第三名	271,560.23		271,560.23	10.38%	26,881.44
第四名	158,698.75		158,698.75	6.07%	4,760.96
第五名	29,804.95		29,804.95	1.14%	5,944.11
合计	2,540,627.96		2,540,627.96	97.12%	822,830.86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8,268,883.79	73,346,794.04
合计	28,268,883.79	73,346,794.04

(1)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6,766,209.52	34,046,995.78
应收暂付款	46,375,453.15	46,302,130.21
备用金	253,788.44	513,401.80
往来款	52,842,312.88	52,418,735.47
其他	16,186,958.61	31,983,218.95
合计	142,424,722.60	165,264,482.2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8,145,883.49	38,440,979.03
1 至 2 年	975,185.57	45,544,606.83
2 至 3 年	45,530,633.47	18,658,839.91
3 年以上	67,773,020.07	62,620,056.44
3 至 4 年	5,272,418.98	2,257,208.01
4 至 5 年	2,229,867.33	50,964,536.19
5 年以上	60,270,733.76	9,398,312.24
合计	142,424,722.60	165,264,482.2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4,368,495.29	73.28%	103,777,583.12	99.43%	590,912.17	117,250,024.24	70.95%	80,831,596.24	68.94%	36,418,428.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8,056,227.31	26.72%	10,378,255.69	27.27%	27,677,971.62	48,014,457.97	29.05%	11,086,091.93	23.09%	36,928,366.04
其中：										
合计	142,424,722.60	100.00%	114,155,838.81	80.15%	28,268,883.79	165,264,482.21	100.00%	91,917,688.17	55.62%	73,346,794.0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03,777,583.12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7,250,024.24	80,831,596.24	104,368,495.29	103,777,583.12	99.43%	
合计	117,250,024.24	80,831,596.24	104,368,495.29	103,777,583.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378,255.69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8,056,227.31	10,378,255.69	27.27%
其中：1 年以内	28,145,883.49	844,376.51	3.00%
1-2 年	117,796.27	11,779.63	10.00%
2-3 年	306,810.00	61,362.00	20.00%
3-4 年	50,000.00	25,000.00	50.00%
4-5 年	114,810.63	114,810.63	100.00%
5 年以上	9,320,926.92	9,320,926.92	100.00%
合计	38,056,227.31	10,378,255.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127,507.69	32,078.34	90,758,102.14	91,917,688.17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3,533.89	3,533.89		
——转入第三阶段		-30,681.00	30,681.00	
本期计提	-279,597.29	6,848.40	22,085,529.51	21,812,780.62
其他变动			425,370.02	425,370.02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44,376.51	11,779.63	113,299,682.67	114,155,838.8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项目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末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3.00	1.20	100.00	80.15

[注] 本期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其他变动情况系子公司金贵国际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831,596.24	22,520,616.86			425,370.02	103,777,583.1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86,091.93	-707,836.24				10,378,255.69
合计	91,917,688.17	21,812,780.62			425,370.02	114,155,838.81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依据

西藏墨竹工卡元泽选矿有限公司	46,081,212.77	23,040,606.39	46,081,212.77	46,081,212.77	100.00	根据预计可回收金额计提
LICHENG INTERNATIONAL INDUSTRY SRL	45,935,513.01	45,935,513.01	46,293,456.10	46,293,456.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未收到发票税额	18,528,839.91	5,151,018.29	5,222,418.98	4,631,506.81	88.69	根据预计可回收金额计提
小 计	110,545,565.69	74,127,137.69	97,597,087.85	97,006,175.68	99.3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LICHENG INTERNATIONAL INDUSTRY SRL	往来款	46,293,456.10	4-5 年 209.81 万元, 5 年以上 4,383.75 万元	32.50%	46,293,456.10
西藏墨竹工卡元泽选矿有限公司	应收暂付款	46,081,212.77	1-2 年 87.35 万元, 2-3 年 4,520.77 万元	32.35%	46,081,212.77
大有期货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4,718,794.00	1 年以内	17.36%	741,563.82
BOLIVIA JIANGBO MINING SRL	往来款	6,548,856.78	5 年以上	4.60%	6,548,856.78
未收到的发票税额	其他	5,222,418.98	3-4 年	3.67%	4,631,506.81
合计		128,864,738.63		90.48%	104,296,596.28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6,303,955.75	99.66%	3,220,818.17	75.94%
1 至 2 年	158,226.64	0.34%	299,697.32	7.07%
2 至 3 年	1,088.49	0.00%	709,763.93	16.73%
3 年以上			11,100.00	0.26%
合计	46,463,270.88		4,241,379.42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
第一名	11,437,525.92	24.62
第二名	8,074,889.88	17.38
第三名	7,330,027.10	15.78
第四名	6,099,900.37	13.13
第五名	1,618,171.48	3.48
小 计	34,560,514.75	74.39

其他说明: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46,798,844.56	81,942.28	846,716,902.28	539,686,641.35		539,686,641.35
在产品	601,757,797.24	2,655,654.94	599,102,142.30	434,760,604.27	140,984.21	434,619,620.06
库存商品	117,575,884.42	2,526,286.59	115,049,597.83	134,582,766.67	676,188.82	133,906,577.85
发出商品	31,180,280.77		31,180,280.77	272,960.04		272,960.04
半成品	81,174,123.45	700,526.10	80,473,597.35	62,378,875.99	1,132,587.52	61,246,288.47
委托加工物资	13,078,267.44		13,078,267.44	52,540.59		52,540.59
合计	1,691,565,197.88	5,964,409.91	1,685,600,787.97	1,171,734,388.91	1,949,760.55	1,169,784,628.3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81,942.28				81,942.28
在产品	140,984.21	6,655,242.21		4,140,571.48		2,655,654.94
库存商品	676,188.82	6,523,762.05		4,673,664.28		2,526,286.59
半成品	1,132,587.52	1,081,350.78		1,513,412.20		700,526.10
合计	1,949,760.55	14,342,297.32		10,327,647.96		5,964,409.91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 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在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半产品	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企业所得税	912,900.10	909,865.28
待抵扣增值税	55,607,308.15	76,916,631.78
预缴其他税费	206.65	206.65
待摊费用	2,169,811.31	
合计	58,690,226.21	77,826,703.71

其他说明：

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56,140,456.97			156,140,456.97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56,140,456.97			156,140,456.9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6,140,456.97			156,140,456.9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4,572,019.41			44,572,019.41
(1) 计提或摊销	4,852,230.09			4,852,230.09
(2) 固定资产转入	39,719,789.32			39,719,789.3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44,572,019.41			44,572,019.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1,568,437.56			111,568,437.56
2. 期初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其他说明：

9、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50,431,300.68	1,109,472,091.2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50,431,300.68	1,109,472,091.20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井巷资产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18,282,609.59	86,643,648.16	556,335,212.24	22,881,867.51	13,114,478.21	39,603,901.00	2,036,861,716.71
2. 本期增加金额	49,042,347.06	11,863,045.48	7,622,831.60	697,949.56	247,787.60	116,859.67	69,590,820.97
（1）购置	932,076.27		740,680.61	433,041.27	247,787.60	115,486.73	2,469,072.48
（2）在建工程转入	48,110,270.79	11,863,045.48	6,882,150.99	264,856.66			67,120,323.92
（3）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注1]				51.63		1,372.94	1,424.57
3. 本期减少金额	157,255,072.43		38,035,638.92	765,199.07	2,260,368.93	51,610.26	198,367,889.61
（1）处置或报废	1,114,615.46		36,046,309.17	765,199.07	2,260,368.93	51,610.26	40,238,102.89
（2）转入在建工程			1,989,329.75				1,989,329.75
（3）其他减少[注2]	156,140,456.97						156,140,456.97
4. 期末余额	1,210,069,884.22	98,506,693.64	525,922,404.92	22,814,618.00	11,101,896.88	39,669,150.41	1,908,084,648.0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53,390,810.42	12,340,013.76	386,955,963.29	20,445,018.64	12,542,375.61	33,450,046.50	919,124,228.22
2. 本期增加金额	58,761,007.53		37,247,326.00	670,022.32	98,240.78	2,559,755.92	99,336,352.55
(1) 计提	58,761,007.53		37,247,326.00	669,972.23	98,240.78	2,558,394.10	99,334,940.64
2) 其他增加[注 1]				50.09		1,361.82	1,411.91
3. 本期减少金额	40,368,785.50		25,780,904.41	726,939.12	2,146,971.89	49,029.75	69,072,630.67
(1) 处置或报废	648,996.18		24,301,658.11	726,939.12	2,146,971.89	49,029.75	27,873,595.05
2) 转入在建工程			1,479,246.30				1,479,246.30
3) 其他减少[注 2]	39,719,789.32						39,719,789.32
4. 期末余额	471,783,032.45	12,340,013.76	398,422,384.88	20,388,101.84	10,493,644.50	35,960,772.67	949,387,950.1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265,397.29						8,265,397.2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265,397.29						8,265,397.2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30,021,454.48	86,166,679.88	127,500,020.04	2,426,516.16	608,252.38	3,708,377.74	950,431,300.68
2. 期初账面价值	856,626,401.88	74,303,634.40	169,379,248.95	2,436,848.87	572,102.60	6,153,854.50	1,109,472,091.2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井巷资产	98,506,693.64	12,340,013.76		86,166,679.88	暂时性闲置

小 计	98,506,693.64	12,340,013.76		86,166,679.88	
-----	---------------	---------------	--	---------------	--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8,899,583.56
机器设备	16,747,790.00
小 计	45,647,373.56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还原炉烟化炉车间	58,413,174.39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6#栋能源中心大楼	23,765,321.01	尚在办理之中
锌电积车间	20,748,005.44	尚在办理之中
浸出、破碎车间厂房	19,224,491.12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浸出及浓密车间	19,011,924.52	尚在办理之中
7#栋宿舍楼	18,345,141.43	尚在办理之中
电积车间厂房	16,776,579.36	尚在办理之中
8#栋宿舍楼	11,144,316.30	尚在办理之中
铸型车间	9,214,447.50	尚在办理之中
铅阳极泥高压碱浸工程	9,182,637.78	尚在办理之中
3#阳极泥熔炼厂房	8,125,447.44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1#锑白、粗锑厂房	8,125,447.43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5#车间办公楼	7,873,245.67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金和房屋及建筑物	7,667,212.63	土地为集体所有，不能办理权证
砖头渣车间厂房	6,255,733.61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2#原辅料库房	4,887,199.48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其他（汇总）	18,298,059.45	土地抵押，暂无法办理不动产权证
小 计	267,058,384.56	

其他说明：

[注 1] 本期固定资产其他增加系子公司金贵香港固定资产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注 2] 本期固定资产其他减少系经营出租的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其中原值调整金额 156,140,456.97 元、折旧金额 39,719,789.32 元

10、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99,240.40	49,748,278.69
合计	3,299,240.40	49,748,278.6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5 万 T/年低品位含银尾矿资源化综合处理项目				4,480,180.18		4,480,180.18
矿山挖掘工程				28,835,952.31		28,835,952.31
西藏俊龙矿产项目				14,055,482.65		14,055,482.65
精碲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零星附属工程	3,299,240.40		3,299,240.40	2,376,663.55		2,376,663.55
合计	3,299,240.40		3,299,240.40	49,748,278.69		49,748,278.6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矿山挖掘工程		28,835,952.31	16,665,149.88	45,447,432.47	53,669.72		100.00%	100.00%				其他
西藏俊龙矿产项目		14,055,482.65		9,698,450.33	4,357,032.32		100.00%	100.00%				其他
合计		42,891,434.96	16,665,149.88	55,145,882.80	4,410,702.04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余热发电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74,517.19		1,274,517.19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0,363.92	14,529,000.00	15,969,363.92
1) 租入	1,440,363.92	14,529,000.00	15,969,363.92
3. 本期减少金额	1,274,517.19		1,274,517.19
1) 处置	1,274,517.19		1,274,517.19

4. 期末余额	1,440,363.92	14,529,000.00	15,969,363.9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89,747.61		389,747.61
2. 本期增加金额	711,041.36	920,170.00	1,631,211.36
(1) 计提	711,041.36	920,170.00	1,631,211.36
3. 本期减少金额	740,537.08		740,537.08
(1) 处置	740,537.08		740,537.08
4. 期末余额	360,251.89	920,170.00	1,280,421.8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80,112.03	13,608,830.00	14,688,942.03
2. 期初账面价值	884,769.58		884,769.58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采矿权	探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0,938,842.10	4,000,000.00		540,820.54	595,321,560.47	442,051,070.53	1,362,852,293.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0,938,842.10	4,000,000.00		540,820.54	595,321,560.47	442,051,070.53	1,362,852,293.6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3,488,521.81	4,000,000.00		540,820.54	64,481,914.65		122,511,257.00
2. 本期增加金额	6,438,776.84						6,438,776.84
(1) 计提	6,438,776.84						6,438,776.84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59,927,298.65	4,000,000.00		540,820.54	64,481,914.65		128,950,033.8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87,257,570.53	87,257,570.5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7,257,570.53	87,257,570.5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1,011,543.45				530,839,645.82	354,793,500.00	1,146,644,689.27
2. 期初账面价值	267,450,320.29				530,839,645.82	354,793,500.00	1,153,083,466.1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414,689.37		190,882.42		223,806.95
余热发电项目服	4,874,214.23		1,886,792.40		2,987,421.83

务费用				
地质勘探费	37,108,127.89	5,663,633.39		42,771,761.28
物业维修资金	1,581,501.83	742,643.62	265,654.78	2,058,490.67
合计	43,978,533.32	6,406,277.01	2,343,329.60	48,041,480.73

其他说明：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7,586.14	46,137.92
预计负债			1,251,951.53	187,792.73
套期工具			6,141,540.00	1,535,385.00
租赁负债	14,774,715.79	3,662,724.65	856,524.02	221,192.40
合计	14,774,715.79	3,662,724.65	8,557,601.69	1,990,508.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套期工具	578,080.00	144,520.00		
套期损益			198,540.00	49,635.00
使用权资产	14,688,942.03	3,641,931.48	884,769.58	214,131.01
合计	15,267,022.03	3,786,451.48	1,083,309.58	263,766.0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61,073.24	1,651.41	214,131.01	1,776,377.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61,073.24	125,378.24	214,131.01	49,635.0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17,728,661.35	189,409,235.30
可抵扣亏损	4,880,600,100.68	4,522,922,940.54
合计	5,098,328,762.03	4,712,332,175.8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19,364,744.37	
2024 年	1,618,329,429.67	1,618,329,429.67	
2025 年	2,592,647,593.65	2,592,647,593.65	
2026 年	31,633,132.28	31,633,132.28	
2027 年	296,462,389.63	260,948,040.57	
2028 年	341,527,555.45		
合计	4,880,600,100.68	4,522,922,940.54	

其他说明：

1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424,177.63	3,424,177.63	特定用途	管理人账户、保证金户余额等	4,473,132.44	4,473,132.44	特定用途	管理人账户、保证金户余额等
固定资产	519,905,685.02	278,638,330.28	抵押、查封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583,494,865.34	348,279,500.47	抵押、查封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无形资产	1,358,311,473.10	1,146,644,689.27	抵押、查封	借款抵押、司法查封	1,358,311,473.10	1,153,083,466.11	抵押、查封	借款抵押、司法查封
投资性房地产	63,589,180.32	45,394,274.97	抵押、查封	借款及长期应付款抵押、司法查封				
合计	1,945,230,516.07	1,474,101,472.15			1,946,279,470.88	1,505,836,099.02		

其他说明：

16、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套期关系的衍生金融工具		6,751,200.00
合计		6,751,200.00

其他说明：

套期工具情况详见本报告“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套期业务”之说明。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070,646,517.67	713,365,313.84
应付工程款和设备款	70,151,995.78	68,351,013.70
合计	1,140,798,513.45	781,716,327.54

1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22,250,978.17	448,689,871.56
合计	322,250,978.17	448,689,871.56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1,620,975.74	1,324,585.49
应付暂收款	3,847,424.00	3,384,951.60
尚未支付的费用款	17,839,994.46	24,368,516.26
股权收购款	19,335,549.85	19,335,549.85
债务重组现金补偿款	7,615,284.32	8,985,975.83
往来款	257,210,544.26	377,576,606.57
其他	14,781,205.54	13,713,685.96
合计	322,250,978.17	448,689,871.56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股权收购款	19,335,549.85	尚未支付的股权收购款
合计	19,335,549.85	

1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8,856,941.33	40,297,111.19
合计	78,856,941.33	40,297,111.19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039,867.31	85,490,252.76	85,736,607.74	7,793,512.3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26,750.56	9,412,779.96	9,747,793.92	491,736.60
三、辞退福利		722,062.19	649,001.07	73,061.12
合计	8,866,617.87	95,625,094.91	96,133,402.73	8,358,310.0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768,089.15	72,958,410.43	73,420,436.13	7,306,063.45
2、职工福利费		5,927,763.87	5,927,763.87	
3、社会保险费	271,178.16	5,251,812.69	5,260,234.44	262,756.4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8,181.74	4,544,572.84	4,528,813.17	233,941.41
工伤保险费	52,996.42	689,324.81	713,506.23	28,815.00
生育保险费		17,915.04	17,915.04	
4、住房公积金	600.00	943,395.69	943,395.69	600.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8,870.08	184,777.61	224,092.47
合计	8,039,867.31	85,490,252.76	85,736,607.74	7,793,512.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07,714.40	9,022,591.83	9,359,061.83	471,244.40
2、失业保险费	19,036.16	390,188.13	388,732.09	20,492.20
合计	826,750.56	9,412,779.96	9,747,793.92	491,736.60

其他说明：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71,198.38	2,491,998.44
企业所得税	4,131,955.85	4,147,257.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2.89	200,816.1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5,386.01	91,254.38
印花税	1,023,072.02	662,346.63
房产税	35,228.24	35,325.15
资源税		450,568.35
教育费附加	404.65	200,114.25
水利建设基金	1,328,309.72	1,383,002.15
其他	58,628.66	39,137.77
合计	8,144,816.42	9,701,820.43

其他说明：

2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5,648,722.5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2,104,955.3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36,817.78	423,248.11
合计	429,890,495.64	423,248.11

其他说明：

23、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251,402.38	5,237,937.01
合计	10,251,402.38	5,237,937.01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548,592.00	5,097,184.00
保证及抵押借款	250,174,625.91	501,249,251.83
保证及质押借款	92,101,756.05	184,203,512.11
应计利息		1,607,240.56
合计	344,824,973.96	692,157,188.5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5、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本金	19,442,672.18	445,166.97
租赁负债-未确认融资费用	-6,804,774.17	-11,891.06
合计	12,637,898.01	433,275.91

其他说明：

26、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4,968,862.98	243,761,113.34
合计	154,968,862.98	243,761,113.34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重组债务款	56,968,862.98	120,761,113.34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注]	98,000,000.00	123,000,000.00
合计	154,968,862.98	243,761,113.34

其他说明：

[注]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以优先股的形式对子公司湖南金福银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郴州市贵龙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6,800.00 万元及 5,500.00 万元，详见本报告之“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27、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生态恢复保证金	1,251,951.53	1,251,951.53	
合计	1,251,951.53	1,251,951.5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28、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2,766,906.49		6,804,484.27	25,962,422.22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32,766,906.49		6,804,484.27	25,962,422.22	--

其他说明：

(一)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165,375.09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6,165,375.09
合 计	6,165,375.09

(二)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财务报列报项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入 营业外收入金额
递延收益	32,766,906.49		6,804,484.27	
小 计	32,766,906.49		6,804,484.27	

(续上表)

项 目	本期冲减成本 费用金额	本期冲减资产金 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25,962,422.22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25,962,422.22	

(三)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2,969,859.36	7,520,596.76
合 计	12,969,859.36	7,520,596.76

29、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210,479,088.00						2,210,479,088.00

其他说明：

30、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499,479,981.18	266,398.32		2,499,746,379.50
其他资本公积	6,330,000.00			6,330,000.00
合计	2,505,809,981.18	266,398.32		2,506,076,379.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增加全部系公司本期根据相关债权人在 2023 年度进行补充债权申报、前期暂缓确认债权本期根据司法判重新确认等情况，实施债转股或调整债转股数量影响所致。

31、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票	4,325,814.06			4,325,814.06
合计	4,325,814.06			4,325,814.0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2、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86,603.43	408,369.63	- 5,970,015.00		1,621,698.75	4,756,685.88		10,243,289.31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4,477,511.25	516,780.00	- 5,970,015.00		1,621,698.75	4,865,096.25		387,585.0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964,114.68	- 108,410.37				- 108,410.37		9,855,704.3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486,603.43	408,369.63	- 5,970,015.00		1,621,698.75	4,756,685.88		10,243,289.3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3、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95,988,491.13		36,103,564.33	59,884,926.80
合计	95,988,491.13		36,103,564.33	59,884,926.8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合计	145,174,447.80			145,174,447.8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118,375,161.02	-2,951,343,998.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7,061.3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118,368,099.63	-2,951,343,998.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0,687,611.48	-167,024,100.79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79,055,711.11	-3,118,368,099.6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7,061.39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29,061,673.28	5,036,998,911.71	3,388,319,440.55	3,379,405,474.21
其他业务	10,029,060.28	13,973,844.97	5,407,627.16	7,738,082.58
合计	5,139,090,733.56	5,050,972,756.68	3,393,727,067.71	3,387,143,556.79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5,139,090,733.56	总收入	3,393,727,067.71	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0,029,060.28	其中房租收入 369.51 万元；销售水电、材料收入 590.42 万元；其他收 42.98 万元。	5,407,627.16	其中房租收入 276.23 万元；销售废铁废渣收入 98.22 万元；其他收入 166.31 万元。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20%		0.16%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0,029,060.28	其中房租收入 369.51 万元；销售水电、材料收入 590.42 万元；其他收 42.98 万元。	5,407,627.16	其中房租收入 276.23 万元；销售废铁废渣收入 98.22 万元；其他收入 166.31 万元。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0,029,060.28	其中房租收入 369.51 万元；销售水电、材料收入 590.42 万元；其他收 42.98 万元。	5,407,627.16	其中房租收入 276.23 万元；销售废铁废渣收入 98.22 万元；其他收入 166.31 万元。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5,129,061,673.28	主业收入	3,388,319,440.55	主业收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有色金属及其制品					5,128,737,428.00	5,036,887,674.70	5,128,737,428.00	5,036,887,674.70
其他					6,658,204.53	5,724,122.22	6,658,204.53	5,724,122.2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5,135,395,632.53	5,042,611,796.92	5,135,395,632.53	5,042,611,796.92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135,395,632.53		5,135,395,632.5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5,135,395,632.53	5,042,611,796.92	5,135,395,632.53	5,042,611,796.9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25,862.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21,697.03	1,175,462.03
教育费附加	999,043.58	839,615.73
房产税	5,405,684.01	5,387,228.06
土地使用税	3,210,096.80	3,210,096.80
车船使用税		17,711.36
印花税	3,034,210.60	1,808,925.48
环保税		144,884.05

水利建设基金	3,087,300.59	1,942,352.55
其他	412,212.47	
合计	17,570,245.08	14,552,138.26

其他说明：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684,354.48	36,368,596.71
摊销与折旧费	45,639,461.53	40,878,255.00
差旅费	1,627,470.49	1,019,044.28
业务招待费	537,037.51	547,745.62
办公费	4,173,832.72	3,335,594.96
中介机构服务费	5,209,122.91	10,552,901.84
物业租赁费	125,282.00	3,756.00
其他	7,126,231.13	12,877,428.90
合计	100,122,792.77	105,583,323.31

其他说明：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18,617.77	4,659.93
办公费	81,724.45	46,856.44
业务费	5,297.95	3,678.00
销售人员薪酬	2,223,526.70	1,933,591.59
宣传推广费	1,728,069.26	613,784.91
折旧摊销	434,632.33	468,737.67
其他	654,898.73	606,599.73
合计	5,146,767.19	3,677,908.27

其他说明：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41,928.50	4,371,665.93
直接投入费用	37,917.46	32,235.73
其他	373,323.63	161,034.83
合计	4,553,169.59	4,564,936.49

其他说明：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8,258,441.04	81,713,226.85
减：利息收入	-1,889,502.89	-2,714,189.56
汇兑损益	327,307.82	-15,079.54
金融机构手续费	235,806.88	174,613.52
监管服务费		32,157.74
合计	96,932,052.85	79,190,729.01

其他说明：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804,484.27	6,782,896.7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165,375.09	737,7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8,605.42	45,407.68
增值税加计抵减额		23,566.93
合计	12,978,464.78	7,589,571.37

4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9,330.00	58,92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2,825.00	-171,525.00
合计	289,330.00	58,920.00

其他说明：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债务重组收益	1,187,387.75	37,353,516.35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073,465.00	627,190.89
合计	2,260,852.75	37,980,707.24

其他说明：

本期债务重组收益系相关债权人在 2023 年度进行补充债权申报、前期暂缓确认债权本期司法判决后重新确认等事项，公司据此实施债转股或调整债转股数量所致。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987,075.61	-25,670,338.03
合计	-21,987,075.61	-25,670,338.03

其他说明：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4,014,649.36	21,999,294.41
合计	-4,014,649.36	21,999,294.41

其他说明：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083,112.36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6,890.60	
合计	16,890.60	2,083,112.36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没收入	430,088.48	25,368.00	430,088.48
其他	119,323.93	2,789,753.31	119,323.9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93,200.00		193,200.00
合计	742,612.41	2,815,121.31	742,612.41

其他说明：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6,528.75	215,312.00	56,528.7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322,507.84	47,610.02	12,322,507.84
税收滞纳金	385,158.21	777,598.53	385,158.21

诉讼事项		8,738,239.35	
罚款支出	4,180.75	1,973,440.00	4,180.75
其他	1,836,753.47	1,091,794.29	1,836,753.47
合计	14,605,129.02	12,843,994.19	14,605,129.02

其他说明：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6,912.69	74,347.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8,770.12	-23,376.60
合计	161,857.43	50,970.8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60,525,754.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0,131,438.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288,437.7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3,021,245.6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53,562.7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61,195.9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0,143,506.8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138,292.40
其他	-9,071,477.42
所得税费用	161,857.43

其他说明：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其他综合收益之说明。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6,198.07	910,400.00
利息收入	1,889,502.89	2,714,189.56
收回冻结银行存款	10,083.46	21,057.32
其他	5,659,497.04	3,231,767.05
往来款	9,925,712.27	
合计	17,520,993.73	6,877,413.9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2,145,429.74	33,094,710.93
支付应收暂付款		22,438,833.75
其他	419,367.75	4,266,312.47
合计	22,564,797.49	59,799,857.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理财产品到期		110,648,695.89
小计		110,648,695.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支付工程设备款	27,673,726.85	30,561,238.28
小计	27,673,726.85	30,561,238.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购买理财产品		110,000,000.00
小计		110,000,000.00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拆入		507,931,608.02
合计		507,931,608.0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相关负债变动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其他应付-债务重组现金补偿款	8,985,975.83		965,279.95	2,335,971.46		7,615,284.32
其他应付-椰投供应链	377,313,564.57		51,558,822.16	193,358,090.57		235,514,296.16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92,157,188.50		29,207,341.51	30,890,833.52		690,473,696.49
长期应付(含一年内到期)	243,761,113.34		5,864,036.79	12,551,331.82		237,073,818.3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56,524.02		16,357,059.90	3,311,786.99	-872,918.86	14,774,715.79
小计	1,323,074,366.26		103,952,540.31	242,448,014.36	-872,918.86	1,185,451,811.0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监管服务费		32,157.74
支付融资性款项	12,551,331.82	43,757,339.09
债务重组现金补偿款及重组费用	2,335,971.46	24,188,344.68
偿还关联方拆入资金及利息	193,358,090.57	735,653,492.77
租赁负债	3,487,433.30	1,273,541.31
重组中介费	2,300,000.00	
合计	214,032,827.15	804,904,875.5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60,687,611.48	-167,024,100.7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001,724.97	3,671,043.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4,187,170.73	107,893,805.4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31,211.36	428,486.88
无形资产摊销	6,438,776.84	6,515,699.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43,329.60	2,136,698.6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890.60	-2,083,112.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29,307.84	47,610.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2,825.00	171,525.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8,585,748.86	81,730,928.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7,387.75	-38,002,212.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2,221.88	-1,565,515.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3,451.76	49,635.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9,830,808.97	65,511,698.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83,983.99	40,118,273.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9,093,757.15	421,671,112.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399,710.32	521,271,577.5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315,993.69	422,061,496.0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22,061,496.08	256,497,590.7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4,745,502.39	165,563,905.3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7,315,993.69	422,061,496.08
其中：库存现金	1,624.06	10,393.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086,357.77	320,225,940.4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	27,228,011.86	101,825,162.59

金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315,993.69	422,061,496.08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管理人账户	3,399,663.59	4,438,534.94	受限
保证金账户	24,514.04	34,597.50	受限
合计	3,424,177.63	4,473,132.44	

其他说明：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2,139,729.74
其中：美元	281,793.30	7.0827	1,995,857.40
欧元	5,080.58	7.8592	39,929.29
港币	114,699.58	0.9062	103,943.0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3,614,249.40
其中：美元	510,292.60	7.0827	3,614,249.40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金贵国际主要经营地在中国香港，采用港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55、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1) 使用权资产相关信息详见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使用权资产”。

2)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公司本期无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3)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586,424.28	23,687.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487,433.30	199,254.52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4) 租赁负债的到期期限分析和相应流动性风险管理详见本报告“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流动性风险”。

（2）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3,695,101.03	
合计	3,695,101.03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5,307,768.98	3,627,639.41
第二年	5,823,129.14	3,867,436.48
第三年	6,010,956.28	4,052,887.88
第四年	6,021,863.61	4,226,133.13
第五年	5,583,880.27	4,216,217.52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8,197,690.54	13,700,504.11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经营租赁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固定资产	45,647,373.56	93,724,540.44
投资性房地产	111,568,437.56	
小 计	157,215,811.12	93,724,540.44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4,553,169.59	4,564,936.49
合计	4,553,169.59	4,564,936.49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553,169.59	4,564,936.49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贵龙再生	115,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贸易及制造	100.00%		设立

	0.00						
金贵国际	10,000,000.00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郴州市金贵物流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运输服务业	100.00%		设立
金福银贵	148,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商业	100.00%		设立
金和矿业	50,000,000.00	拉萨市	拉萨市	采矿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俊龙矿业	50,000,000.00	拉萨市	拉萨市	采矿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尚进供应链	100,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贸易	100.00%		设立
郴州市贵诚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郴州市	郴州市	服务业	100.00%		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2,766,906.49			6,804,484.27		25,962,422.22	与资产相关
小计	32,766,906			6,804,484.		25,962,422	

	.49		27		.22
--	-----	--	----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2,969,859.36	7,520,596.76

其他说明：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165,375.09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6,165,375.09
合 计	6,165,375.09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

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97.12% (2022 年 12 月 31 日: 94.74%)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由于本公司资金紧张，未能及时归还到期债务，导致债务违约，尚无法新增融资，原材料采购主要依赖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投供应链)、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有色产投郴州)以赊销和垫资等方式解决，故本公司目前存在流动性风险。

本公司已在 2020 年末实施司法重整，相关的逾期债务已通过债务重组的方式解决，目前正在积极推进信用修复，本公司预计未来可以逐步摆脱流动性风险。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690,473,696.49	710,490,786.26	350,673,588.68	359,817,197.58	
应付账款	1,140,798,513.45	1,140,798,513.45	1,140,798,513.45		
其他应付款	322,250,978.17	322,250,978.17	322,250,978.17		
租赁负债(含 1 年以内)	14,774,715.79	24,465,056.98	5,023,228.60	9,233,495.05	10,208,333.33
长期应付款(含 1 年以内)	237,073,818.31	247,658,860.83	59,411,118.24	61,847,742.59	126,400,000.00
小 计	2,405,371,722.21	2,445,664,195.69	1,878,157,427.14	430,898,435.22	136,608,333.33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692,157,188.50	781,610,467.75	30,930,883.09	750,679,584.66	
衍生金融负债	6,751,200.00	6,751,200.00	6,751,200.00		
应付账款	781,716,327.54	781,716,327.54	781,716,327.54		
其他应付款	448,689,871.56	448,689,871.56	448,689,871.56		
租赁负债(含 1 年以内)	856,524.02	895,133.94	449,966.97	445,166.97	
长期应付款(含 1 年以内)	243,761,113.34	268,248,886.83	6,877,549.17	134,045,337.66	127,326,000.00
小 计	2,173,932,224.96	2,287,911,887.62	1,275,415,798.33	885,170,089.29	127,326,000.0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689,649,947.9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90,550,009.48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上升/下降 50 个基点，将会导致本公司股东权益减少/增加人民币 3,448,249.7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减少/增加人民币 3,452,750.05 元)，净利润减少/增加人民币 3,448,249.74 元(2022 年度：减少/增加人民币 3,452,750.05 元)。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银	套期保值	价格风险	面临相同的价格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有效	期货保证金
金	套期保值	价格风险	面临相同的价格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有效	期货保证金

其他说明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单位：元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价格风险	578,080.00		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小于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为套期无效部分	影响主营业务成本-4,271,175.00 元，影响投资收益1,073,465.00 元，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89,330.00 元
套期类别				
现金流量套期	578,080.00		套期工具的现金流量变动大于或小于被套期项目的现金流量变动的部分为套期无效部分	影响损益主营业务成本-2,741,715.00 元，影响投资收益1,073,465.00 元，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32,825.00 元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大于或小于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变动的部分为套期无效部分。	影响主营业务成本-1,529,460.00 元，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56,505.00 元

其他说明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78,080.00			578,08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78,080.00			578,080.00

(3) 衍生金融资产	578,080.00			578,08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78,080.00			578,08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采用期货交易所对应期货合约的结算价作为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产业投资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郴投产业公司）	湖南郴州	投资	50,000.00	9.50%	9.5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于 2023 年 4 月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该重大资产重组已于 2024 年 3 月实施完毕。在重组完成前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郴投产业公司，重组完成后控股股东变更为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郴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本企业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成前最终控制方是郴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重组实施完成后的最终控制方为湖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母公司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宏发建设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郴投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郴心游智慧文旅科技有限公司[注]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宏伟传媒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
郴州郴投兴盛能源有限公司	郴投集团子公司的联营企业
郴州市金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公司董事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曹永贵、许丽	报告期公司董事直系亲属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重组标的实际控制人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重组标的方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	重组标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重组标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注]郴州市乐游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2 月 15 日名称变更为郴州郴心游智慧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412,342,520.12	2,000,000,000.00	是	1,437,142,668.52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费	51,558,822.16		是	42,277,690.77
湖南有色产业投资集团郴州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267,012,943.00	300,000,000.00	否	
郴州市文旅产业有限公司（郴州郴心游智慧文旅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50,000.00	100,000.00	是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宏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建设	3,652,751.20	4,000,000.00	否	4,760,751.38
郴州温德姆至尊豪廷大酒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72,681.24	150,000.00	是	
郴州市发展投资集团宏伟传媒有限公司	装修费	24,311.32	100,000.00	否	282,544.12
郴州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1,778,644.90	500,000.00	是	
郴州市金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租赁		200,000.00	否	
郴州郴投兴盛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754,376.70	1,000,000.00	否	988,739.20
湖南宝山有色金属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材料	210,790,654.84	300,000,000.00	否	
湖南中南黄金冶炼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017,659.22	10,0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温德姆酒店	银用品	12,776.99	44,221.23

郴投机动车检测	银用品	8,467.26	
郴心游	银饰品	19,724.31	1,030.97
郴投资本运营	银饰品	1,702.35	
郴投供应链	加工费		28,417,672.4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皇酒店	房屋建筑物					192,000.00		15,687.39	5,064.33	211,009.13	498,930.20
温德姆酒店	房屋建筑物					151,584.69	90,000.00	4,556.06	4,932.29	274,285.8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曹永贵、许丽	386,751,199.49	2020年12月17日	2025年12月3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江房产	300,598,809.99	2020年12月17日	2025年12月31日	否
曹永贵、许丽、金和贵矿业	3,200,000.00	2020年12月17日	2025年12月3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郴投供应链	235,514,296.16	2021年11月30日		连续性拆借资金
拆出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60,972.26	1,693,0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温德姆酒店	2,444.00	73.32	21,166.00	634.98
	郴投资本运营	523.66	15.71		
小计		2,967.66	89.03	21,166.00	634.98
预付款项					
	保安公司			5,873.00	
	宝山矿业	501,152.01			
小计		501,152.01		5,873.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金皇酒店	127,941.23	226,667.53
	郴投供应链	873,229,798.02	651,194,705.92
	郴投宏发建设	1,021,653.99	428,297.51
	郴投兴盛能源		234,664.52
	温德姆酒店		40,669.14
	宏伟传媒		225,712.44
	保安公司	1,983,710.12	
	有色产投郴州	24,490,467.93	
小计		900,853,571.29	652,350,717.06
其他应付款			
	郴投供应链	235,514,296.16	377,313,564.57
小计		235,514,296.16	377,313,564.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温德姆酒店	83,796.00	106,101.11
	金皇酒店	104,799.24	160,459.38
小计		188,595.24	266,560.49

租赁负债			
	温德姆酒店	169,780.64	54,756.50
	金皇酒店	90,442.40	297,656.28
小 计		260,223.04	352,412.78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23 年 10 月 26 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北湖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北湖支行）向郴州中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上诉人工行北湖支行有权就西藏俊龙提供的抵押物（西藏拉萨市墨竹工卡县笛给铅多金属详查探矿权 T54120090602030860 和西藏拉萨市墨竹工卡县邦达铜矿普查探矿权 T54120090502028467）、西藏金和提供的抵押物（西藏拉萨市墨竹工卡县帮浦矿区东段铅锌矿采矿权 C5400002009093220037811）在本公司欠原告的借款本金 35,539.83 万元（其中借款本金 29,836.77 万元及利息 5,703.06 万元，利息计算至 2020 年 11 月 5 日，此后利息计算至实际清偿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拍卖费、变卖等）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请求判令曹永贵、许丽对本公司欠原告的借款本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该诉讼事项一审尚未判决。

(2) 2024 年 3 月 27 日，公司收到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原告中金嘉禾（北京）投资有限公司因咨询顾问协议纠纷，请求法院判令公司支付原告剩余咨询顾问费人民币 13,509,433.96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17 日逾期付款利息损失 3,117,919.69 元（自 2023 年 12 月 18 日，以 13,509,433.96 元为基数，按照同期 LPR 加计 50% 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原告申请了财产保全，根据 2024 年 1 月 17 日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原告申请冻结公司名下的银行存款 16,627,353.65 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公司名下 1 个银行账户 16,627,353.65 元已被冻结，该仲裁事项尚未开庭。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被担保单位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湖南郴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55,000,000.00	2016年3月1日	2026年2月28日止	否
	68,000,000.00	2016年3月1日	2031年2月28日止	否
小 计	123,000,000.00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本公司与北京中科富海低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富海)在湖南省郴州市苏仙区白露塘镇福城大道一号金贵白银城签订《投资合作协议》，双方约定以货币方式出资设立合资公司湖南中科金贵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金贵)，注册资本为4,000万元人民币，其中中科富海以货币出资2,64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66%，本公司以货币出资1,36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34%。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中科金贵于2024年2月19日在郴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登记注册，位于湖南省郴州市。

(2) 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拟向湖南有色产业集团、湖南黄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黄金)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宝山矿业100%股权，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生效和实施的前提下，为了提高本次交易的整合效益，同时拟向湖南有色产业集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301,732,522.41元。

2023年12月21日，该方案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议，2024年1月26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174号)，公司获准向湖南有色产业集团和湖南黄金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80,848,641股，同时公司获准向湖南有色产业集团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301,732,500元。2024年2月7日，交易双方完成标的资产的资产交割。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已向湖南有色产业集团和湖南黄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80,848,641股，购买宝山矿业100%股权；同时，向湖南有色产业集团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31,760,917股，定向募集配套资金301,732,499.93元，由此，公司上述重大资产重组已全部完成，完成后的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2,823,088,646.00元，股本变更为2,823,088,646.00股，目前正在办理注册资本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公司作为债务人

1. 2020 年度司法重整对 2023 年度的财务影响情况

2020 年 12 月，公司实施司法重整，由于公司与部分债权人存在未决诉讼，或是该部分债权人提供的申报资料不齐全等原因，尚有部分债权作为暂缓确认债权未进行债务重组处理。2023 年度，公司对债务重组事项进行了更新，具体情形有以下三个方面：（1）部分 2020 年度未申报债权的债权人在 2023 年度进行了申报，公司相应进行债务重组处理；（2）根据 2020 年度实际情况进行债务重组处理的部分债权在 2023 年度出现了新的调整事项，公司根据新情况对债务重组事项进行调整。

公司对上述各种情形的影响调整之后，对 2023 年度财务影响如下：

债务重组方式	债务重组相关损益（万元）	债务重组导致的资本公积的增加额（万元）
司法重整	118.74	26.64

2.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由于公司与部分债权人存在未决诉讼，或是该部分债权人提供的申报资料不齐全等原因，尚有 8,785.22 万元的债权作为暂缓确认债权未进行债务重组处理，公司待与前述债权人协商一致或是相关法院判决双方无异议后另行处理。

2、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地区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最终实现销售地进行划分，资产和负债按经营实体所在地进行划分。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境内	境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业务收入	5,139,090,733.56			5,139,090,733.56
业务成本	5,050,972,756.68			5,050,972,756.68
资产总额	4,186,642,975.91	156,574.71		4,186,799,550.62
负债总额	2,454,660,270.71	83,662,673.67		2,538,322,944.38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与农发基金、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合作

1. 本公司子公司贵龙再生与农发基金、湖南郴州出口加工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管委会）和本公司合作，签订《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农发基金以人民币 8,000.00 万元对贵龙再生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 10 年。投资完成后，贵龙再生注册资本由 6,000.00 万元变更为 14,0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贵龙再生 42.86% 股权，农发基金持有贵龙再生 57.14% 股权。并按年化收益率 1.2% 向贵龙再生收取资金占用费，农发基金不向贵龙再生派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贵龙再生的日常生产经营。项目建设期期满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有权选择以收购选择权、减资退出、市场化退出中任一方式实现投资收回。其中，按照收购选择权方式，农发基金有权要求管委会或本公司按每次退出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支付股权转让对价。

2022 年 2 月 28 日，贵龙再生对 2,500 万元基金本金进行回购，回购后，贵龙再生注册资本由 14,000.00 万元变更为 11,5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贵龙再生 52.17% 股权，农发基金持有贵龙再生 47.83% 股权。

2. 本公司子公司金福银贵与农发基金、管委会和本公司合作，签订《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投资协议》，农发基金以人民币 6,800.00 万元对金福银贵进行增资，投资期限为 15 年。投资完成后，金福银贵注册资本由 8,000.00 万元变更为 14,800.00 万元，本公司持有金福银贵 54.05% 股权，农发基金持有金福银贵 45.95% 股权，并按年化收益率 1.2% 向金福银贵收取资金占用费，农发基金不向金福银贵派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金福银贵的日常正常经营。项目建设期期满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有权选择以收购选择权、减资退出、市场化退出中任一方式实现投资收回。其中，按照收购选择权方式，农发基金有权要求管委会或本公司按每次退出股权对应实缴出资额支付股权转让对价。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6,842,539.56	151,332,912.66
合计	136,842,539.56	151,332,912.6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押金保证金	24,739,622.03	31,252,825.60
应收暂付款	278,448.85	208,786.02
内部往来	185,124,190.93	177,844,348.20
其他	8,122,043.12	24,232,133.25
合计	218,264,304.93	233,538,093.0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2,582,606.87	62,556,841.51
1至2年	25,460,414.83	9,839,034.16
2至3年	3,361,675.42	151,107,345.39
3年以上	146,859,607.81	10,034,872.01
3至4年	136,824,735.80	21,872.01
4至5年	10,034,872.01	10,003,000.00
5年以上		10,000.00
合计	218,264,304.93	233,538,093.0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222,418.98	2.39%	4,631,506.81	88.69%	590,912.17	18,528,839.91	7.93%	5,151,018.29	27.80%	13,377,821.6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3,041,885.95	97.61%	76,790,258.56	36.04%	136,251,627.39	215,009,253.16	92.07%	77,054,162.12	35.84%	137,955,091.04
其中：										
合计	218,264,304.93	100.00%	81,421,765.37	37.30%	136,842,539.56	233,538,093.07	100.00%	82,205,180.41	35.20%	151,332,912.6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4,631,506.81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528,839.91	5,151,018.29	5,222,418.98	4,631,506.81	88.69%	
合计	18,528,839.91	5,151,018.29	5,222,418.98	4,631,506.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76,790,258.56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往来款组合	185,124,190.93	75,916,468.42	41.01%
账龄组合	27,917,695.02	873,790.14	3.13%
其中：1年以内	27,849,216.74	835,476.50	3.00%
1-2年	32,796.27	3,279.63	10.00%
2-3年	810.00	162.00	20.00%
4-5年	21,872.01	21,872.01	100.00%
5年以上	13,000.00	13,000.00	100.00%
合计	213,041,885.95	76,790,258.5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113,876.69	81.00	81,091,222.72	82,205,180.4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983.89	983.89		
——转入第三阶段		-81.00	81.00	
本期计提	-277,416.30	2,295.74	-508,294.48	-783,415.04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835,476.50	3,279.63	80,583,009.24	81,421,765.37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151,018.29	-519,511.48				4,631,506.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054,162.12	-263,903.56				76,790,258.56
合计	82,205,180.41	-783,415.04				81,421,765.3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金贵香港	往来款	75,916,468.42	1 年以内 0.02 万元, 2-3 年 3.25 万元, 3-4 年 7,588.38 万元	34.78%	75,916,468.42
俊龙矿业	往来款	63,817,831.94	1 年以内 10.00 万元, 4-5 年 5,371.78 万元, 5 年以上 1,000.00 万元	29.24%	
金福银贵	往来款	39,328,897.91	1 年以内 1,379.29 万元, 1-2 年 2,223.58 万元, 2-3 年 330.02 万元	18.02%	
大有期货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4,718,794.00	1 年以内	11.33%	741,563.82
未收到的发票税额	进项税	5,222,418.98	3-4 年	2.39%	4,631,506.81
合计		209,004,411.25		95.76%	81,289,539.05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69,745,803.20	63,445,803.20	1,206,300,000.00	1,269,745,803.20	63,445,803.20	1,206,300,000.00
合计	1,269,745,803.20	63,445,803.20	1,206,300,000.00	1,269,745,803.20	63,445,803.20	1,206,3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贵龙再生	59,200,000.00						59,200,000.00	
金贵国际		63,445,803.20						63,445,803.20
金贵物流	20,000,000.00						20,000,000.00	
金福银贵	80,000,000.00						80,000,000.00	
金和矿业	667,100,000.00						667,100,000.00	
俊龙矿业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合计	1,206,300,000.00	63,445,803.20					1,206,300,000.00	63,445,803.20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36,421,795.61	5,033,364,836.89	3,263,662,696.57	3,257,879,520.44
其他业务	9,079,184.15	10,409,658.03	5,290,148.92	6,388,514.14
合计	5,145,500,979.76	5,043,774,494.92	3,268,952,845.49	3,264,268,034.5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本期数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有色金属及其制品					5,136,421,795.61	5,033,364,836.89	5,136,421,795.61	5,033,364,836.89
其他					6,283,460.62	5,488,682.37	6,283,460.62	5,488,682.3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境内					5,142,705,256.23	5,038,853,519.26	5,142,705,256.23	5,038,853,519.26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								

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5,142,705,256.23		5,142,705,256.23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5,142,705,256.23	5,038,853,519.26	5,142,705,256.23	5,038,853,519.2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4、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40,732.82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1,073,465.00	627,190.89
债务重组收益	1,187,387.75	37,353,516.35
合计	2,260,852.75	37,339,974.42

5、其他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	-----	-------

职工薪酬	4,141,928.50	4,371,665.93
直接投入费用	37,917.46	32,235.73
其他	373,323.63	161,034.83
合计	4,553,169.59	4,564,936.49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2,112,41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6,198.0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06,290.00	
债务重组损益	1,187,387.7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33,208.77	
合计	-11,315,750.19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1%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56%	-0.07	-0.0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